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0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佩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清云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无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98,794,16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明阳电路	指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含母公司及子公司）
深圳明阳	指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仅指母公司，不含子公司）
润佳玺	指	原“深圳润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更名为“云南润之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6 日更名为“广西润之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更名为“永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更名为“余干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更名为“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圣高盈	指	原“深圳圣盈高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更名为“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利运得	指	原“深圳利运得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更名为“云南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6 日更名为“北流市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更名为“永丰县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更名为“余干县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更名为“丰县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云南健玺、健玺	指	原“深圳健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4 日更名为“云南健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余干盛健、盛健	指	原“深圳盛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更名为“云南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更名为“玉林市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更名为“永丰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3 年 8 月 9 日更名为“余干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九江明阳	指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香港明阳	指	明阳电路（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明阳芯蕊	指	深圳明阳芯蕊半导体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珠海明阳	指	珠海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新加坡明阳	指	Sunshine Circuits (Singapore) Pte. Ltd.，系公司子公司
德国明阳	指	Sunshine PCB GmbH，系香港明阳子公司
美国明阳	指	Sunshine Circuits USA, LLC，系香港明阳子公司
马来西亚明阳	指	Sunshine Circuits (M) Sdn.Bhd.，系香港明阳子公司
槟城明阳	指	Sunshine PCB (Penang) Sdn Bhd，系马来西亚明阳子公司
深圳华芯	指	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州大愚	指	广州大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深圳华芯子公司
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鹏元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Flextronics、伟创力	指	Flextronics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Ltd.，为 NASDAQ 上市公司，世界 500 强企业之一，全球领先的 EMS 公司
ICAPE、艾佳普	指	法国知名 PCB 贸易商，业务涵盖印刷电路板、塑料及金属电子零配件、线缆、连接器等产品
Enics、艾尼克斯	指	总部设立于瑞士，全球知名的 EMS 公司，主要产品涉及到自动控制、智能化楼宇、电源、医疗设备、交通运输、仪器仪表等
Jabil、捷普	指	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全球知名的 EMS 公司。该公司旗下子公司分布在全球 20 多个国家
Würth、伍尔特	指	The Würth Elektronik group of companies，德国电路板销售规模较大的生产企业之一

Prodrive、浦卓	指	Prodrive 是一家领先的高科技方案解决公司，提供电气电子机械设计、生产制造方面的解决方案
Extron、爱思创	指	世界领先的专业视音频系统集成产品的生产商
Lam Research、泛林半导体	指	Lam Research Corporation 是向世界半导体产业提供晶圆制造设备和服务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为 NASDAQ 上市公司
Arris	指	Arris Group, Inc 是一家全球通讯技术公司，专门从事宽带网络的设计和工程，主要产品包括视频处理和交付、宽带交付、接入网络、宽带和视频设备以及客户体验管理
ilAgent、安捷伦	指	安捷伦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多元化的高科技跨国公司，主要致力于通讯和生命科学两个领域内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等工作
Qualcomm、高通	指	Qualcomm，创立于 1985 年，是全球 3G、4G 等技术研发的领先企业，目前已经向全球多家制造商提供技术使用授权，涉及了世界上所有电信设备和消费电子设备的品牌
Daktronics、达科	指	美国达科公司成立于 1968 年，是纳斯达克上市公司，主要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多种多样的 LED 显示产品
BMK	指	BMK 解决方案公司是一家技术服务和产品公司，在多个业务领域与汽车客户和合作伙伴进行了广泛的合作
Plexus、贝莱胜	指	贝莱胜公司是一家高科技电子制造服务公司 (EMS 公司)
JCI、江森自控	指	终端客户，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印制电路板、PCB	指	印制电路板 (Printed Circuit Board, 简称 PCB; 或 Printed Wire Board, 简称“PWB”), 又称印刷电路板、印刷线路板, 是指在绝缘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
双面板	指	绝缘基材的两面都有导电图形的印制电路板
多层板	指	具有 4 层及以上导电图形的印制电路板
金属基板	指	由金属基材、绝缘介质层和电路层三部分构成的复合印制线路板
厚铜板	指	使用厚铜箔 (铜厚在 3oz 及以上) 或成品任何一层铜厚为 3oz 及以上的印制电路板
oz	指	盎司, 作为长度单位时, oz 代表 PCB 的铜箔厚度约为 36um
挠性板	指	利用挠性基材制成, 并具有一定弯曲性的印制电路板, 又称“软板”、“柔性板”
刚挠结合板	指	刚性板和挠性板的结合, 既可以提供刚性板的支撑作用, 又具有挠性板的弯曲特性, 能够满足三维组装需求, 又称“软硬结合板”
HDI 板	指	指利用 HDI (High Density Interconnection) 技术制作的多层印制电路板, 又称“高密度互连板”
覆铜板	指	英文全称“Copper Clad Laminate”, 缩写“CCL”, 是制造 PCB 的基本材料
半固化片	指	树脂与载体合成的一种片状粘结材料, 也被称为“环氧树脂片”, 是 PCB 的主要原材料之一
EMS 公司	指	电子制造服务商 (Electronics Manufacturing Service), 指为电子产品类客户提供包括产品设计、代工生产等服务的厂商
RoHS	指	《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 英文全称“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 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 使之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
九江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扩产建设项目	指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九江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扩产建设项目”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6 万平方米高频	指	公司 2020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6 万平方米高频高速印制电路板项目”

高速印制电路板项目		
年产 12 万平方米新能源汽车 PCB 专线建设项目	指	公司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2 万平方米新能源汽车 PCB 专线建设项目”
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指	公司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明阳电路	股票代码	30073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明阳电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unshine Global Circuit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unshine Circuit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佩珂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 32 号 B 栋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2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1 年 8 月 9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 32 号 B 栋”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 32 号 B 栋”；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 32 号 B 栋”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 32 号 B 栋”。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 32 号 B 栋、F 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25		
公司网址	https://www.sunshinepcb.com/		
电子信箱	zqb@sunshinepcb.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林生	侯娟娟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 32 号 B 栋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 32 号 B 栋
电话	0755-27243637	0755-27243637
传真	0755-27243609	0755-27243609
电子信箱	linshengcai@sunshinepcb.com	zqb@sunshinepcb.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章顺文、柴喜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6701-01B 单元	陈耀、徐杰	2020 年 12 月 2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李宁、曹子建	2023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1,618,649,87 0.61	1,968,927,60 3.68	1,968,927,60 3.68	-17.79%	1,854,089,27 3.40	1,854,089,27 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02,689,999. 32	182,225,200. 76	182,225,200. 76	-43.65%	109,643,882. 40	109,643,882. 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83,282,044.0 1	160,887,928. 40	160,887,928. 40	-48.24%	71,861,716.5 2	71,861,716.5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19,508,960. 95	477,899,498. 61	477,899,498. 61	-33.14%	87,387,644.8 8	87,387,644.8 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4	0.62	0.62	-45.16%	0.38	0.3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4	0.61	0.61	-44.26%	0.38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8%	10.14%	10.14%	-4.66%	6.92%	6.92%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元)	3,480,608,01 2.91	3,079,864,81 8.08	3,082,685,46 6.07	12.91%	3,243,062,91 2.75	3,246,872,68 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909,326,24 5.11	1,866,985,40 0.16	1,866,985,40 0.16	2.27%	1,742,343,15 4.56	1,742,343,15 4.5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印发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解释的单项交易，公司按照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343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0,661,409.59	397,571,823.64	407,610,661.20	382,805,97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92,573.80	35,451,712.18	20,327,751.03	22,517,96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80,549.72	33,345,674.45	15,905,058.13	10,550,76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78,682.69	64,372,272.02	92,235,122.88	50,422,883.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6,119.07	-408,176.33	-1,274,598.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27,194.07	21,672,673.11	12,555,392.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095,935.40	3,259,887.65	30,962,614.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7,622.12	294,587.59	1,222,170.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27,461.86	3,481,699.66	5,632,610.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453.49		50,802.87	
合计	19,407,955.31	21,337,272.36	37,782,165.8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分类为“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下的“电子电路制造（行业代码 C3982）”。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归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9。

1. PCB 行业发展情况

电子信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的支柱产业，PCB 作为电子产品的重要电子互联件，被誉为“电子产品之母”，是电子信息产业中活跃且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2023 年，PCB 产业链仍受全球通胀高企和宏观经济增速减缓、增长动力不足等客观因素影响，导致行业景气下行，主要终端市场的需求持续低迷，仍处于去库存的过程中。据统计，2023 年全球 PCB 行业产值约同比下降 15%至 695.14 亿美元，2023 年我国 PCB 产值约同比下降 3.77%至 419.13 亿美元，PCB 产业呈阶段性萎缩。未来，随市场库存调整告一段落，加上先进封装、自动驾驶、新能源与 AI 应用等需求带动，整体 PCB 市场将迎来复苏。Prismark 预估，2024 年 PCB 市场规模年增 4.9%，2023-2028 年全球 PCB 产值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 5.4%。

2. 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为印制电路板（PCB）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 PCB 全制程的生产能力，专注于印制电路板小批量板的制造。公司产品类型丰富，可以一站式满足各种客户小批量多品种的需求。产品应用于工业控制、医疗健康、汽车电子、半导体、智能电网、通讯设备、新能源设备、商业显示、人工智能、服务器及光模块等多个领域，销售区域涵盖欧洲、美洲及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及地区。公司在产品质量稳定性、技术水平、技术服务等方面得到客户的认可，在市场中形成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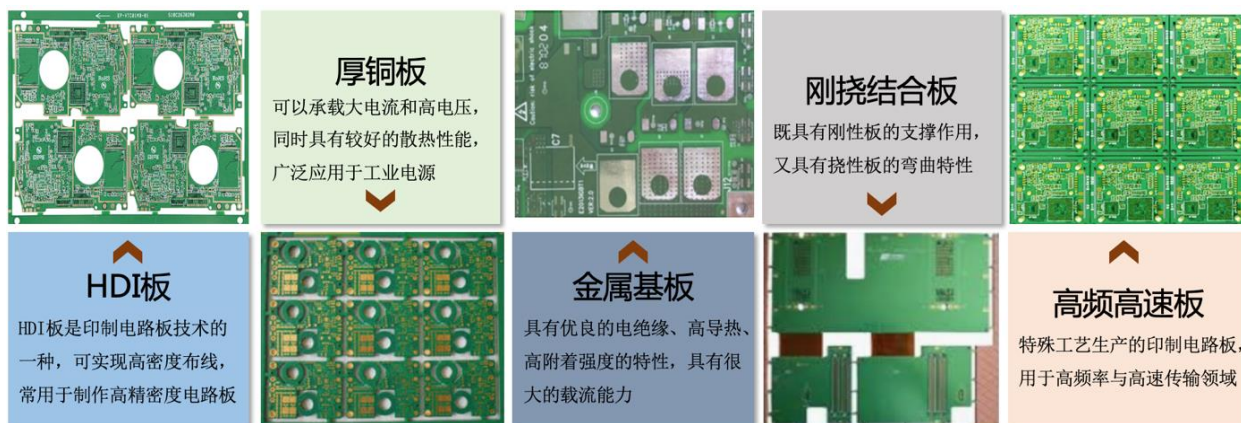
公司在 PCB 行业深耕二十余年，凭借在精细化管理、工艺与技术创新、质量控制、成本管控等方面的显著优势，连续多年入选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CPCA）发布的中国 PCB 百强企业。2023 年，CPCA 和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CITIF）联合发布的《第二十二届（2022）中国电子电路行业主要企业营收榜单》，公司在综合 PCB 百强企业中排名第 38 名，在内资 PCB 百强中排名第 20 名，上述排名相较往年均略有上升。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九江明阳相继荣获“2023 年诚信企业证书”“2022 年深圳市绿色企业”“2023 年江西省管理创新示范企业”“2023 年度重大贡献奖”等奖项，并顺利通过 AEO 高级认证、QC080000 有害物质管理体系认证、AS9100 航空航天管理体系认证及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印制电路板（PCB）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 PCB 全制程的生产能力，公司专注于印制电路板小批量板的制造，公司坚持“多品种、小批量、高技术”的企业定位，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控制、医疗健康、汽车电子、半导体、智能电网、通讯设备、新能源设备、商业显示、人工智能、服务器及光模块等多个领域。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不断运用先进技术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 PCB 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创新驱动的国际化高精电路制造商。公司积极践行“客户导向、高效协同、专业专注、共创共享”的核心价值观，坚持“差异化、国际化、创新驱动的技术领先”的经营理念，做强核心业务，并进一步优化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巩固在小批量板市场的优势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耕主营 PCB 业务，逐步加大半导体测试板、Miniled PCB 等工艺的研发及投入力度，并密切关注与 PCB 相关的高成长性细分领域的研究与布局。公司产品类型覆盖 HDI 板、厚铜板、软硬结合板/光模块、高频高速板、载板、半导体封测等，可以一站式满足各种客户中小批量、多品种的需求。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控制、医疗健康、汽车电子、半导体、智能电网、通讯设备、新能源设备、商业显示、人工智能及服务器等多个领域。公司在小批量 PCB 制造领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客户积累，目前已与 Flextronics（伟创力）、Jabil（捷普）、ENICS（艾尼克斯）、Plexus（贝莱胜）、ICAPE（艾佳普）、Würth（伍尔特）、Prodrive、Extron、Lam Research（拉姆研究）、ARRIS、安捷伦、高通、Darktronics（达科）、BMK、JCI（江森自控）等全球知名企业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将在提高产品研发能力，提升工艺技术水平的基础上，寻求新的技术革新，扩大自身经营范围，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及服务。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安排采购计划，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根据公司 PCB 板产品“小批量、定制化”的特征，原材料采购需求与产品生产紧密结合，采购部门根据生产所需的原材料种类、型号、数量等进行采购。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覆铜板（板材）、铜球、铜箔、半固化片、氰化金钾、油墨等。公司原材料主要在境内采购，由公司直接与供应商洽谈并向其发出采购订单。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为定制化产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并实行柔性化的生产管理。计划部根据客户订单制定相应的生产计划，生产部再依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公司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a. 市场部接到客户订单后，若为新产品则由研发中心设计组根据客户对产品的要求设计出相应工艺流程，制定该产品的生产制造指引（MI）；若为返单产品订单，则进入下一步；

b. 计划部根据 MI 要求、库存状况及车间的实际生产能力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若公司某阶段工序产能不足，则计划部将及时从《合格供应商清单》中选择外协厂商进行委外加工；

c. 生产部采取柔性化的生产管理方式对生产系统和人员配备进行合理规划，从而能够及时响应客户纷繁多样的产品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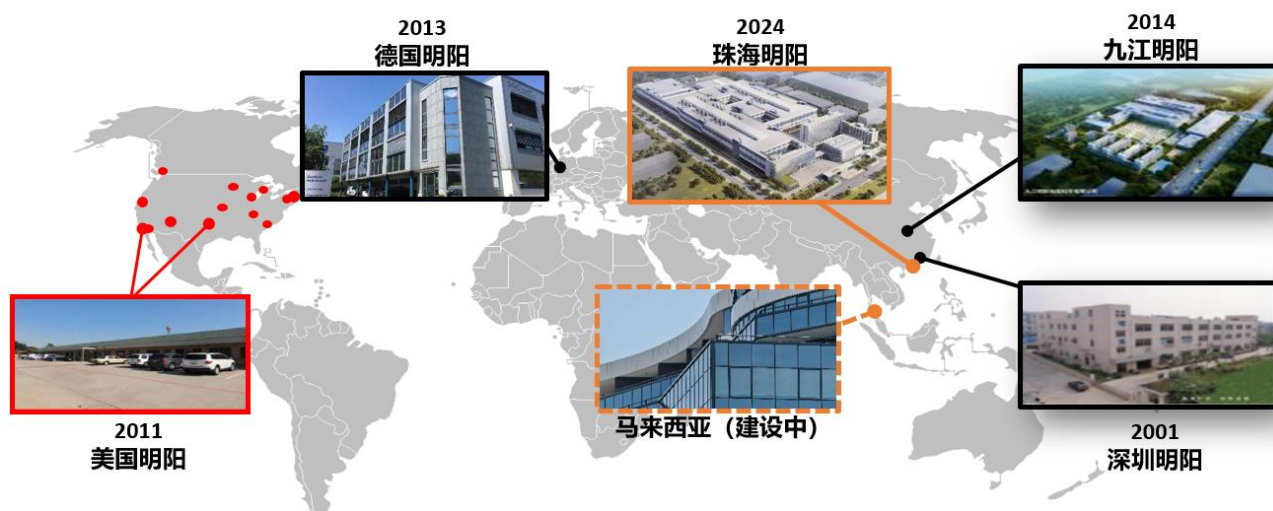
d. 品质部全程参与产品的质量检测。品质部首先对样品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进行批量生产。在批量生产过程中，品质部会对在产品进行抽检；生产完成后，品质部会对产成品进行全检，检验合格后方可交付给客户。

（3）销售模式

公司以外销为主，先后设立香港明阳、德国明阳、美国明阳三大销售主体，并形成了全球化的销售体系。香港明阳作为业务分拣中心，负责接收海外订单，再根据深圳明阳、九江明阳的产能情况分配订单，德国明阳、美国明阳践行公司“贴近客户、实时支持”的战略，分别负责欧洲地区、北美地区新客户拓展及老客户服务，公司市场部为海外销售提供各种境内支持、接待海外客户到厂审查，同时也通过参加各地主要电子产品展会的方式拓展新客户。

公司部分客户及订单通过介绍商获取。在该种模式下，公司与客户直接签署合同或订单，收到客户的销售货款后，公司向介绍商支付一定比例的佣金。

国外中小型终端客户为降低采购成本，往往将需求提交给专业的 PCB 贸易商，PCB 贸易商汇总客户订单需求后采取买断式的方式集中向公司进行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继续根据行业市场发展和国内外宏观形势的变化，与现有客户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并着力拓展优质新客户。

（4）研发模式

公司目前已设立深圳明阳、九江明阳两个研发中心，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

公司坚持研发以市场为导向，持续跟踪收集下游客户应用需求以及行业发展变化趋势，不断探索新的研发课题，使得公司产品技术较好的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

公司研发中心已组建高素质的研发人才队伍，配置了先进的研发设备和测量仪器，同时公司也制定了完善的研发人员激励制度。公司研发中心多年来对高技术产品的研发、复杂工艺的解决方案提供了有力支持，使公司具备了较强的研发实力，有效提高了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已建成完善的研发体系。公司研发中心下设多个研发小组，并赋予不同的研发小组特定的研发职责和工作目标，做到分工明确，每个小组能够各司其职。研发中心拥有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先进的研发设备，公司也制定了完善的研发人员激励制度。

公司技术中心设置情况如下：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新项目研发流程，为公司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提供了保障。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2023 年度，世界经济政治错综复杂，全球区域经济表现分化严重，通胀与通缩并存，受美联储加息、全球产业链调整、地域政治冲突等宏观环境影响，下游行业需求进一步承压，竞争格局加剧，公司所处产业链受到一定冲击。公司在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带领下，根据市场动态及时调整发展战略和业务重点，锻炼内功、丰富产品结构、实行精细化管理以实现降本增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18,649,870.61 元，同比下降 17.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2,689,999.32 元，同比下降 43.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282,044.01 元，同比下降 48.24%。

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推进新项目，布局新区域

随着新能源汽车普及速度加快，同时在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浪潮下，汽车电子占比不断提升，车用 PCB 量价齐升为整个行业带来新的增量；同时，人工智能的发展对算力服务器、存储的要求不断提高，进而推动 PCB 相关产品技术升级。公司紧跟新兴产业趋势，围绕高速高算力 PCB、高密度互联 PCB（HDI）、高频微波 PCB、刚挠结合 PCB 和热管理等领域积极进行研发布局，并拓展与之相关的业务，积极配合客户进行研发和打样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力度拓展半导体测试板 PCB 业务，并成立专业的半导体测试服务团队，引入优秀人才，为芯片测试提供专业服务。

同时，公司关注到地缘经济和政治冲突加剧，以及产业链重塑、脱钩断链等现象逐渐增多，直接影响了对欧美等西方国家的出口。为有效应对这些挑战，公司积极在马来西亚建立生产基地，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布局，以应对宏观环境波动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通过建立海外基地供应能力，公司能够更灵活地应对市场变化，降低风险并提高竞争力。

2. 降本增效，精益生产

2023 年度，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和精益生产，积极对标行业标杆，寻找差距，勤练内功补短板：（1）供应链管理：公司导入和上线运营 SRM 采购管理软件系统，并成功实现 2023 年度原材料采购成本平均降幅 10%左右。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 SRM 系统，提升采购数字化管理水平；（2）生产信息化和生产全流程管控：公司实现九江二厂协同制造全要素持续优化，大幅提升工序自动化上线率，初步建立集团信息安全管控体系并顺利通过 ISO27001 体系认证；同时，公司加强对生产过程的管控，通过监测和控制关键指标，及时发现和解决生产中的问题，确保产品符合质量标准；（3）设计优化：在产品阶段注重降低成本和提高生产效率。通过优化设计，减少零部件数量和复杂性，降低生产成本，并提高产品的可靠性和性能。

3. 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强化业务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和强化业务流程以更好地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通过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以提升客户满意度。通过不断优化组织架构，确保各部门和团队的职权明确，避免重复工作和信息不畅通的情况；通过加强员工培训和技能提升，使员工具备适应市场变化和业务能力；通过采用先进的管理工具和系统，如 SAP 系统、IMS 系统、SAM 供应链管理协同系统、EAP 信息化平台系统等，提高信息管理和业务流程的效率；通过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机制，激励员工积极主动地推动业务流程的优化和提高；通过鼓励员工提出改进和创新的意见和建议，不

断优化业务流程，提高经营管理的效率和质量。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主要从事小批量 PCB 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国际市场拓展和品牌经营，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与行业知名度，积累了一批在各领域拥有领先市场地位的优质客户。公司主要客户大多数为国内外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或细分行业龙头企业，在小批量 PCB 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客户类型包括终端客户、EMS 公司、PCB 贸易商等，下游应用涵盖工业控制、医疗健康、汽车电子、半导体、智能电网、通讯设备、新能源设备、商业显示、人工智能、服务器及光模块等多个领域。

公司客户整体质量高，目前与公司合作的很多客户为相关领域的知名企业，并与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公司已成功进入众多国际领先品牌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体系。公司与这些知名客户长期合作有利于提高市场知名度，促使公司产品技术、销售服务始终保持在行业先进水平，有利于公司进一步的市场开拓。

在产品差异化的市场战略下，个性化服务及管理能力决定了公司的优势竞争地位。公司设立了专门的业务销售服务团队，在组织架构、人员配备、业务流程体系上保证对客户的快速反应，并提供优质服务，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提供了充足动能。

2. 管理优势

小批量板生产具备“小批量、多品种、定制化”的特点，对生产柔性化要求高，管理难度大。公司拥有一支技术精湛、经验丰富、团结合作的先进管理团队。公司管理团队的主要成员长期从事 PCB 行业，经验丰富具备良好的专业素质，对 PCB 行业有着深刻理解，具备敏锐的市场洞察能力、应变和创新能力。针对中高层及核心骨干员工，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及高潜人才培养计划，聘请专业管理顾问团队定期举办领导力培训课程，以提升公司管理阶层的领导能力；同时采取薪酬绩效考核机制等措施，以发挥管理层最大效能。

同时，公司也与国内各大知名院校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校企合作关系，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持续不断的引入高素质人才。

3. 全球化布局优势

公司在海外布局方面已走在国内 PCB 行业的前列，主要体现在全球化的销售区域、国际化的市场布局、国际化的人才队伍以及国际化视野等方面。

(1) 全球化销售区域。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北美及东南亚等地区，包括德国、法国、瑞士、意大利、美国、马来西亚、新加坡、日本、韩国等多个国家，近年来逐步拓展日韩客户及国内客户，在全球小批量板市场领域建立起良好的品牌知名度；

(2) 国际化的市场布局。公司坚持国际化战略，近年来，公司已建立德国生产基地和北美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组建起本地化营销队伍，以便于为该区域下游客户提供便捷、专业的服务。为加快公司在欧洲市场样板、快板产品的交付速度，公司于 2013 年在德国设立生产子公司德国明阳，缩短客户新品测试周期并提高客户满意度。在 2017 年，德国明阳并购德国销售公司，以便本地化服务客户，快速响应客户需求。2022 年，公司在新加坡设立子公司新加坡明阳作为海外贸易、投资的主要平台，旨在加快公司全球产业布局。公司逐步拓展海外生产基地，并在马来西亚收购 Vision Industries Sdn. Bhd 作为东南亚制造基地；

(3) 扩充人才队伍。公司吸引国际化专业人才加盟公司。海外销售子公司聘请当地销售人员，成功实现销售服务本地化，近距离服务下游客户；引进海外优秀的研发人才，提升和优化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更有效的响应海外客户的需求，同时积极引入国内销售团队，布局国内市场；

(4) 国际化的视野。公司管理团队长期密切关注国外行业发展趋势、了解客户的需求变化和下游电子产品的技术发展动态，具备国际化的视野，为公司战略规划、市场拓展、技术研发提供了精准的方向性指导。另外，公司已组建起国际化的人才队伍，在销售、研发、管理等方面保持先进的水平。

4. 产品品类和质量优势

公司具备完整的产品结构，产品以小批量板为主，并涵盖快板、样板和大批量板。产品类型丰富，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坚持以海外市场为导向，实施差异化竞争战略，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产品以小批量板为主。公司深耕 PCB 主营，在提高产品研发能力，提升工艺技术水平的的基础上，寻求新的技术革新，扩大自身经营范围。经过持续投入，目前已形成生产小间距及 Mini Led PCB、半导体测试（ATE）板及载板等产品的工艺能力，为公司持续拓展国内外高端客户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品质管理，在采购、生产、销售各个环节都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积累了丰富的产品质量控制经验，并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 汽车产品质量管理体系、ISO3485 质量产品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安全与健康体系等管理体系认证和 UL、CQC 等产品安全认证。2021 年，公司取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颁布的《AEO 高级认证企业证书》；2023 年，子公司九江明阳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南昌海关颁布的《AEO 高级认证企业证书》。

公司通过推行管理指标数字化、生产过程控制精细化及产品质量规范化等多项措施来提升公司产品品质。

5.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技术立企”的发展路线，并设有研发中心负责技术研发，研发人员规模超过三百人，公司的研发骨干为行业资深专家，对行业前沿发展和市场技术趋向具有敏锐的预测和研发能力。公司组建“广东省 5G 高密度互联 HDI 线路板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实现在 5G 互联 HDI 线路板的技术创新和突破。

在多年研发投入的基础上，通过自主研发，公司已拥有多项核心技术，这些技术主要用于生产高多层 PCB 板、HDI 板、刚挠结合板、挠性线路板、金属基板、厚铜板、Mini Led PCB、半导体测试板及载板等。通过这些技术的运用，公司提升了产品品质、降低了制作成本、缩短了制作周期，满足了不同客户的需求，增强了市场竞争力。

公司及子公司九江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专利权为 96 项，其中 20 项为发明专利、76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618,649,870.61	100%	1,968,927,603.68	100%	-17.79%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1,536,877,504.19	94.95%	1,854,328,506.73	94.18%	-17.12%
其他业务收入	81,772,366.42	5.05%	114,599,096.95	5.82%	-28.64%

分产品					
印制线路板	1,536,877,504.19	94.95%	1,854,328,506.73	94.18%	-17.12%
其他业务收入	81,772,366.42	5.05%	114,599,096.95	5.82%	-28.64%
分地区					
出口	1,436,234,865.11	88.73%	1,758,520,746.64	89.31%	-18.33%
内销	100,642,639.08	6.22%	95,807,760.09	4.87%	5.05%
其他业务收入	81,772,366.42	5.05%	114,599,096.95	5.82%	-28.64%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536,877,504.19	94.95%	1,854,328,506.73	94.18%	-17.12%
其他业务收入	81,772,366.42	5.05%	114,599,096.95	5.82%	-28.6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印制线路板	1,536,877,504.19	1,203,413,110.91	21.70%	-17.12%	-18.04%	0.87%
分产品						
印制线路板	1,536,877,504.19	1,203,413,110.91	21.70%	-17.12%	-18.04%	0.87%
分地区						
出口	1,436,234,865.11	1,111,416,050.99	22.62%	-18.33%	-20.06%	1.68%
内销	100,642,639.08	91,997,059.92	8.59%	5.05%	18.16%	-10.14%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536,877,504.19	1,203,413,110.91	21.70%	-17.12%	-18.04%	0.8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印制线路板	销售量	元	1,536,877,504.19	1,854,328,506.73	-17.12%
	生产量	元	1,134,713,807.23	1,440,392,154.30	-21.22%
	库存量	元	116,823,110.88	160,475,974.95	-27.2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印制线路板	生产成本-原材料	733,273,244.15	60.93%	946,400,890.98	64.46%	-22.52%
印制线路板	生产成本-人工	125,871,927.74	10.46%	128,713,232.62	8.77%	-2.21%
印制线路板	生产成本-制造费用	344,267,939.01	28.61%	393,091,548.95	26.77%	-12.42%
合计		1,203,413,110.91	100.00%	1,468,205,672.55	100.00%	-18.0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增资方式取得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 75.8725%股权，股权取得成本为 1500 万元，自 2023 年 4 月 17 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子公司马来西亚明阳购买 SUNSHINE PCB(PENANG)SDN.BHD. (原名为 VISION INDUSTRIES SDN. BHD.)100%股权，股权取得成本为 8 马币，自 2023 年 8 月 1 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14,102,293.8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4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32,681,512.99	8.63%

2	客户二	130,359,587.56	8.48%
3	客户三	89,511,901.57	5.82%
4	客户四	84,922,622.84	5.53%
5	客户五	76,626,668.88	4.99%
合计	--	514,102,293.84	33.4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10,444,626.2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4.9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42,087,311.30	20.59%
2	供应商二	53,572,577.67	7.76%
3	供应商三	44,893,221.19	6.50%
4	供应商四	42,962,286.03	6.22%
5	供应商五	26,929,230.07	3.90%
合计	--	310,444,626.26	44.9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6,260,638.82	64,419,173.56	-12.66%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128,698,799.01	121,796,787.50	5.67%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15,433,151.39	-5,675,981.85	-371.90%	主要系汇兑收益减少及可转债利息费用增加影响
研发费用	85,657,666.71	87,074,171.71	-1.63%	无重大变动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超厚铜技术开发	顺应新能源趋势，开发超厚铜板制作工艺	完成	1. 输出 6-10oz 基铜内层蚀刻能力； 2. 界定铜厚填胶无铜区大小； 3. 2-4oz 厚铜激光钻孔标准化。	提升该领域技术优势，扩大客户市场
背钻工艺技术研发	提升 5G 产品背钻工艺技术能力	完成	1. 导入背钻刀具提升品质；	提升该领域技术优势，扩大客户市场

			2. 提升背钻残桩能力; 3. 输出背钻规范文件。	
智能汽车 77G 毫米波雷达线路板制作技术研发	研发 77G 毫米波雷达线路板	完成	改善毫米波雷达天线区域线路制作精度, 提高产品良率	提升该领域技术优势, 扩大客户市场
Viabond HDI 工艺技术开发	提升 HDI 板制作工艺技术	完成样品小试	实现高厚径比能力 $\geq 35:1$, 提升孔径能力至 4-8mil	提升该领域技术优势, 扩大客户市场
载体铜箔导入及应用技术研发	研究载体铜箔属性及应用	完成样品小试	实现外层铜厚公差 $\leq \pm 3\mu\text{m}$, 完成材料导入及工艺设计	提升该领域技术优势, 扩大客户市场
镀盘工艺技术研发	改善焊盘中孔凹陷问题	完成样品小试	解决树脂塞孔磨板后凹陷, 提高产品表面处理质量	提升该领域技术优势, 扩大客户市场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331	330	0.3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45%	11.03%	0.4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32	110	20.00%
硕士	9	5	80.00%
其他	190	215	-11.6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2	87	-28.74%
30~40 岁	186	183	1.64%
其他	83	60	38.3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85,657,666.71	87,074,171.71	71,989,433.5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29%	4.42%	3.8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219,702.60	2,418,050,135.42	-2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4,710,741.65	1,940,150,636.81	-2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508,960.95	477,899,498.61	-33.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2,614,467.84	2,514,387,588.20	7.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9,992,545.42	2,746,161,923.41	24.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378,077.58	-231,774,335.21	-209.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217,513.29	187,809,383.94	135.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648,858.37	372,371,010.21	-52.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568,654.92	-184,561,626.27	242.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819,669.83	56,010,961.96	-340.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3.14%，主要系经营性现金收入减少；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09.52%，主要系购买理财增加；
-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135.46%，主要系发行可转债；
-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减少 52.02%，主要系偿还债务减少；
-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42.81%，主要系发行可转债和偿还债务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095,576.82	5.65%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00,358.58	1.85%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未到期收益	否
资产减值	-21,162,638.13	-19.60%	主要系按公司减值政策计提存货跌价	是
营业外收入	1,753,455.76	1.62%	主要系往来款核销影响	否
营业外支出	45,833.59	0.04%	主要系对外捐赠	否
信用减值损失	995,106.11	0.92%	主要系按公司资产减值政策计提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	是
其他收益	12,935,976.50	11.98%	主要系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29,689,164.17	6.60%	369,903,611.88	12.00%	-5.40%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16,689,324.96	9.10%	325,506,461.30	10.56%	-1.46%	无重大变动
存货	209,943,416.34	6.03%	250,245,269.82	8.12%	-2.09%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21,483,195.48	0.62%	28,949,375.98	0.94%	-0.32%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405,386.25	0.01%	436,718.80	0.01%	0.00%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1,083,624,392.68	31.13%	1,155,479,814.69	37.48%	-6.35%	本年计提折旧金额大于固定资产原值增加金额
在建工程	455,573,576.30	13.09%	157,349,484.48	5.10%	7.99%	主要系在安装设备及珠海厂区建设项目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37,060,290.29	1.06%	18,512,298.45	0.60%	0.46%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54,237,952.09	1.76%	-1.76%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2,366,012.54	0.07%	3,715,034.33	0.12%	-0.05%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29,326,939.31	0.84%	8,993,181.97	0.29%	0.55%	无重大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699,710.75	20.82%	532,368,279.06	17.27%	3.55%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3,664,034.88	3.84%	14,063,532.92	0.46%	3.38%	主要系本年增加一笔大额存单
应付账款	462,762,105.83	13.30%	509,917,965.26	16.54%	-3.24%	主要系应付材料款、设备款减少所致
应付债券	832,233,352.83	23.91%	385,102,813.98	12.49%	11.42%	系本年发行可转债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明阳电路（香港）有限公司	设立	501,344,314.93	香港	贸易	公司持股100%，委派董事参与决策，	13,157,531.36	26.26%	否

					通过销售、采购资源的整合参与管理。			
Sunshine PCB GmbH	设立	65,127,107.95	德国	制造业和贸易	公司持股100%，委派董事参与决策，并由1名高管常驻德国进行监管。	9,073,873.67	3.41%	否
Sunshine Circuits USA, LLC	合并	26,846,869.64	美国	贸易	公司持股100%，委派1名销售部经理负责贸易公司的经营及监管。	654,533.23	1.41%	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32,368,279.06	-1,744,298.60			2,870,993,863.74	2,670,002,747.43		724,699,710.75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609,680.14	3,744,657.18			750,000.00			34,104,337.32
金融资产小计	561,977,959.20	2,000,358.58			2,871,743,863.74	2,670,002,747.43		758,804,048.07
上述合计	561,977,959.20	2,000,358.58			2,871,743,863.74	2,670,002,747.43		758,804,048.0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55,321,134.02	银行承兑汇票及借款保证金
合计	55,321,134.0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8,439,092.42	145,682,700.00	43.0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ALICA	ICAPE HOLDING	35,042,217.81	公允价值计量	34,685,128.29	-4,412,906.73		993,863.74		-4,076,655.05	31,266,085.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35,042,217.81	--	34,685,128.29	-4,412,906.73	0.00	993,863.74	0.00	-4,076,655.05	31,266,085.29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2年06月07日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结售汇	10,413.57	10,413.57	-28.45	0	89,282.19	88,656.58	11,039.18	5.78%
合计	10,413.57	10,413.57	-28.45	0	89,282.19	88,656.58	11,039.18	5.78%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确认计量，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远期外汇合约产生投资损失 698.7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8.45 万元，合计损失 727.15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目的是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度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平抑汇率波动对外销业务的盈利能力造成较大波动风险之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p> <p>（二）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严格控制交易风险；</p> <p>（三）公司财务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p> <p>（四）公司内审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	公司对报告期内衍生品投资损益情况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内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8.45 万元，其公允价值均按照银行等中介金融机构提供或获得的报价确定。							

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未涉诉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1年4月12日、2021年12月23日、2022年12月27日、2023年12月09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年1月10日、2023年1月11日、2023年12月25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有完善的业务审批流程及有针对性的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是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不良影响，锁定汇兑成本。上述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68,684	63,910.89	3,270.43	59,777.26	0	0	0.00%	9,425.49	购买理财产品7,500万元，余额1,925.	0

										49 万元 存放在 募集资金 账户	
2020 年	公开发行 可转换 公司 债券	67,300	66,388 .35	15,412 .56	52,881 .65	0	0	0.00%	16,435 .12	购买理 财产品 15,000 万元, 余额 1,435. 12 万元 存放在 募集资 金账户	0
2023 年	公开发行 可转换 公司 债券	44,850	43,987 .84	14,010 .92	14,010 .92	0	0	0.00%	30,168 .77	购买理 财产品 28,500 万元, 余额 1,668. 77 万元 存放在 募集资 金账户	0
合计	—	180,83 4	174,28 7.08	32,693 .91	126,66 9.83	0	0	0.00%	56,029 .3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76号）核准，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80万股，发行价格为22.30元/股。截至2018年1月29日16时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80万股，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6,840,000.00元，扣除相关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34,849,056.60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651,990,943.40元，已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29日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深圳沙井支行（账号749769968324）开立的人民币专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保荐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47,731,147.80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39,108,852.20元。上述资金于2018年1月29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1月29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11001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报告期内，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70.43万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777.26万元，公司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理财、银行存款利息扣除转出补充流动资金及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5,291.86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9,425.49万元；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81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6.73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100元，共计673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3,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116,483.50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3,883,516.5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0年12月21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2月21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110707号”《验资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412.56万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881.65万元，公司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理财、银行存款利息扣除转出补充流动资金及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2,928.42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6,435.12万元；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5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4.48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100元，共计448.5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8,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621,565.34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9,878,434.6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3年7月7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7月7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110565号”《验资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010.92万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010.92万元，公司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理财、银行存款利息扣除转出补充流动资金及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191.85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0,168.77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九江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扩产建设项目	否	52,205.52	52,205.52	3,270.43	48,453.71	92.81%	2021年09月01日	3,385.83	9,523.99	否	否
九江明阳研发中心项目	否	4,115.79	4,115.79	0	3,733.97	90.72%	2019年01月29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7,589.58	7,589.58	0	7,589.58	100.00%				不适用	否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6万平方米高频高速印制电路板项目	否	55,088.35	55,088.35	15,412.56	41,581.65	75.48%	2023年06月20日	132.04	132.04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1,300	11,300	0	11,300	100.00%				不适用	否
年产12万平方米新能源汽车PCB专线建设项目	否	26,137.84	26,137.84	1,235.08	1,235.08	4.73%	2025年07月07日			不适用	否
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925.84	925.84	15.43%	2025年07月07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11,850	11,850	11,850	11,85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	--	174,287.08	174,287.08	32,693.91	126,669.83	--	--	3,517.87	9,656.03	--	--

小计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174,287.08	174,287.08	32,693.91	126,669.83	--	--	3,517.87	9,656.03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九江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扩产建设项目</p> <p>(1)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针对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九江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扩产建设项目”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了调整,由原计划的 2020 年 1 月 29 日延长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p> <p>(2)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针对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九江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扩产建设项目”,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了调整,由原计划的 2021 年 1 月 29 日延长至 2021 年 9 月 1 日;</p> <p>(3) “九江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扩产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该募投项目投资建设进度存在延期,实际运营时间短于《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计划运营时间,且项目达产时间滞后,故未能达到预计效益。</p> <p>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6 万平方米高频高速印制电路板项目</p> <p>(1)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决定将“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6 万平方米高频高速印制电路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了调整,由原计划的 2022 年 6 月 20 日延长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p> <p>(2)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6 万平方米高频高速印制电路板项目”投产后,因 5G 基站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规模、进度不及预期导致通信领域 PCB 需求不足,叠加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导致该募投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九江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扩产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九江生产基地扩产建设项目”)在原实施地址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明阳”)厂区内增加具体实施地点,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本次增加的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仍位于九江明阳厂区内。为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效率,基于对九江明阳厂区整体规划和合理布局的需求,公司对九江明阳厂区进行统一调整,现拟将“九江生产基地扩产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扩充至九江明阳整个生产基地(包含 A 栋厂房和 B 栋厂房)。</p> <p>2、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6 万平方米高频高速印制电路板项目”(以下简称“九江明阳高频高速板项目”)在原实施地址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明阳”)厂区内增加具体实施地点,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本次增加的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仍位于九江明阳厂区内。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九江明阳高频高速板项目”原计划于九江明阳 A 栋厂房内实施。为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效率,基于对九江明阳厂区整体规划和合理</p>										

	布局的需求，公司对九江明阳厂区进行统一调整，现拟将九江明阳高频高速板项目”的实施地点扩充至九江明阳整个生产基地（包含 A 栋厂房和 B 栋厂房）。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4,567.05 万元，其中：九江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扩产建设项目置换 2,864.92 万元，九江明阳研发中心项目置换 1,702.13 万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 2、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2,517.34 万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民生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 3、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20.49 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 212.16 万元，置换金额总额 1,832.65 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国泰君安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19 年 1 月 29 日，九江明阳研发中心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共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 502.01 万元，节余原因是：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谨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九江明阳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从九江明阳研发中心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转出人民币 314.59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9,425.49 万元，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1,925.49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7,500 万元。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支出。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6,435.12 万元，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1,435.12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支出。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 0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0,168.77 万元，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1,668.77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28,500 万元，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	无

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PCB 生产	1,273,662,185.04	1,963,863,140.48	1,509,967,828.22	956,720,986.42	73,538,950.44	68,824,225.34
明阳电路（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PCB 贸易	港币 3,900 万	501,344,314.93	145,196,563.06	1,371,634,519.70	15,937,166.55	13,157,531.3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	暂无重大影响
广州大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暂无重大影响
SUNSHINE PCB(PENANG) SDN. BHD.	合并	暂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11 日，其设立主要为了扩大产能并拟于九江明阳实施募投项目。截至报告期末，九江明阳注册资本为 127,366 万元。报告期，九江明阳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9.57 亿元。

2. 明阳电路（香港）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其设立主要是作为业务分拣中心，负责接收海外订单，再根据深圳明阳、九江明阳的产能情况分配订单。报告期，香港明阳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3.72 亿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2024 年度重点经营计划

(1) 坚持战略引领，夯实发展基础

公司将继续围绕“创新引领的国际化专精市场领先”发展战略，坚持“客户导向、高效协同、专业专注、共创共享”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成为全球高精电子电路绿色智造领航者。公司将聚焦市场发展前沿，紧跟全球 PCB 产品高密度和高集成度、多层化和高频化、柔性化和刚性柔性结合、绿色环保、智能化和自动化的发展趋势，创新驱动高技术高盈利的中高端产品所占销售比重，优化现有产品结构。

随着全球电子信息技术快速发展，5G、AI、云计算、大数据等应用市场加速演变，对 PCB 性能提出更高的要求，如高频、高压、耐热、低损耗等，由此催生对大尺寸、高层数、高阶 HDI 以及高频高速 PCB 等产品的强劲需求。2024 年，公司将紧跟市场需求，加大力度拓展新兴领域。

(2) 推行精益管理促内生增长

2024 年，公司将全面推行精益管理，坚持从内部优化成本结构，实现降本增效。一是实施精益生产，采用精益生产方法，通过精细化生产计划、减少库存、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实现生产过程的精益化和高效化；二是实施流程优化，通过优化内部管理流程体系建设，分析、识别和减少浪费，优化流程价值，提供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三是实施持续改善，持续推动产品质量体系建设工作，加强质量管理体系培训，鼓励员工参与改善质量体系中，不断优化生产流程和管理方式，实现持续改进和内生增长。

(3) 利用资本市场积极寻求外延式发展机会

2024 年，公司在保证主业收入稳步发展的基础上，将根据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及所处行业发展情况，有计划的结合 PCB 产业上下游，围绕产业链新兴产业领域，在投资方案论证可行、投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与国内外高端的半导体设备厂商进行合作开发，推动新产品的研发及生产，拓宽产业链，进一步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2. 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印制电路板是电子产品的重要电子互连件，其发展与下游行业联系密切，与全球宏观经济形势相关性较大。宏观经济波动对 PCB 下游行业如工业控制、医疗器械、汽车电子、通信设备、消费电子等行业将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进而影响 PCB 行业的需求。

2023 年全球经济增长面临放缓风险，经济前景不确定性增加，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2024 年全球通胀压力依然存在，经济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如果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形势以及国家的财政政策、货币政策、贸易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调整，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相对于大批量板厂商，公司小批量板业务面对的下游客户及应用领域更加分散，均单面积小及单价较高，在一定程度上分散了宏观经济波动的部分风险，受行业周期性影响较小。同时，公司也将持续关注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并密切分析外部经济环境变化可能对公司带来的影响，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并制定相应的应对方案。

(2) 贸易摩擦风险

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主要销往欧洲、美洲及亚洲等地区。尽管目前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 PCB 生产基地，具备较强的产能消化能力。但是，如果因国际贸易摩擦而导致相关国家对我国 PCB 产品采取限制政策、提高关税及采取其他方面的贸易保护主义措施，将会对我国 PCB 行业造成一定冲击，从而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稳定现有海外市场业务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国内外各区域的优势，积极布局全球市场，同时加大开发和引进国内优质大客户，减少贸易摩擦带来的风险。

(3)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全球印制电路板行业集中度不高，生产商众多，市场竞争充分。公司产品以小批量板为主，小批量板具有订单面积小、型号多、交期短、品质要求高等特点，这对公司的技术水平、生产管理、交货期及响应速度要求更高。相对于大批量板，目前国内专注于小批量板的企业数量较少，但随着海外小批量板产能不断向国内转移，细分市场竞争可能会进一步加剧。若公司无法持续提高自身技术水平、柔性化管理能力、产品质量以应对市场竞争，可能会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公司存在因市场竞争加剧而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客户需求变化、技术进步进行技术创新，在技术、品牌、管理等方面保持持续的竞争力，打造优势产品，形成新的增长点，以积极应对市场竞争。

(4)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成品中原材料所占比重较大，主要原材料包括覆铜板、铜箔、半固化片、铜球、氰化金钾及油墨等，上述主要原材料价格受国际市场铜、黄金、石油等大宗商品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未能通过向下游转移或技术创新等方式应对价格上涨的压力，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依据市场需求及自身生产计划进行备货。公司将通过与上游供应商建立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提高议价能力；同时公司通过加强存货管理，扩大供应渠道，优化订单结构，加快技术创新，以降低生产成本；除此之外，公司也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争取向下游转移成本波动的压力，共同消化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

(5) 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公司外销产品主要以美元、欧元等货币计价，而原材料主要在国内采购并以人民币结算，形成较大的外币资产净额。如果未来人民币大幅升值，一方面会导致公司汇兑损失增加，另一方面公司相对国外竞争对手的价格优势可能被减弱，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汇率波动情况，控制好结汇节奏，在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基础上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及外汇择期交易，以控制汇率波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较大波动的风险。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优质国内客户，以减少汇兑风险。

(6) 行业环保监管日趋严格

PCB 生产印制过程中，在电镀、蚀刻及印刷等生产环节会产生废水、固体废物及废气等污染物。近年来环保部门持续加大对行业环保治理的监管力度，环保监管的趋严有利于 PCB 行业更加规范。PCB 生产企业需对环保设备、环保人员及运行费用持续投入，会使其经营成本加大。虽然公司高度重视环保生产，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在生产过程中因不可抗力或管理疏忽等原因出现环保事故的可能性，从而违反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对公司的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直以来注重对环保的投入，对“三废”的排放标准管理非常谨慎，已达到环保规定的标准。为进一步提高环保水平，公司不断发掘清洁生产的潜力，并在外部专家的指导和帮助下，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完善清洁生产审核任务，这将为公司的生产过程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实现节能、降耗、减污和增效。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环保投入，并制定相关防治措施及环保制度。在这个过程中，公司将不断增加和改造环保工程及环保设备，以从生产源头上减少污染的产生。这些举措将有助于公司在环保方面更好地满足法规要求，并保证可持续发展。

(7) 人力资源流失风险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根本。小批量板生产具备“小批量、多品种、定制化”的特点，对生产柔性化要求高，管理难度大，对优秀管理人才及高端研发人才需求旺盛。同时也需要高素质的一线技术工人，以保证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持续推进和人口老龄化的加速，劳动力供求矛盾日益突出。劳动力成本上升将直接增加企业成本负担，挤压企业经营利润。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吸引或留住优秀人才，可能面临人才短缺问题，对公司保持创新性和成长性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充分重视人力资源工作，不断完善提升员工薪酬福利，公司将不断完善人才激励制度，针对中高层及核心骨干员工，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及高潜人才培养计划，聘请专业管理顾问团队定期举办领导力培训课程，以提升公司管理阶层的领导能力；同时采取薪酬绩效考核机制等措施，以发挥管理层最大效能。同时，公司也与国内各大知名院校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校企合作关系，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持续不断的引入高素质人才。

(8) 业绩下滑风险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 16.19 亿元，同比下降 17.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3 亿元，同比下降 43.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8,328.20 万元，同比下降 48.24%。因 PCB 下游市场不景气并持续处于去库存周期内，公司面临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坚持技术创新及产品研发的基础上，将充分利用全球化的营销服务网络进一步加大客户开拓力度，降低行业波动对公司业绩的不利影响，同时继续推进降本增效和精益生产，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强化业务流程，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4 月 21 日	线上	其他	其他	全体投资者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4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1）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管理规范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及内部控制机制，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创造便利条件，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在股东大会上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其他规章制度的情形。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的人员结构及数量设置、董事的选聘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各位董事均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审慎决策，其中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就公司有关事项提出相关意见，有效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人，其中职工监事 1 人，监事会的人员结构及数量设置、监事的选聘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监事会 11 次，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

4.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也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同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各司其职。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建立并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且公司及时回复投资者各种形式的咨询，及时对投资者在深交所网站业务平台上的“投资者互动平台”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复，积极通过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同时，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为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在努力经营管理、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充分尊重和员工、供应商、客户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沟通交流，实现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促进公司和谐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计划、财务核算、劳动人事、产品供销等业务体系，由公司自主决策、自负盈亏，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

公司独立招聘员工，执行独立的劳动聘用、人事管理、工资报酬以及社会保障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者约束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

公司独立拥有完整的与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相关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支配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各机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独立设置各个职能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经营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拥有健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68%	2023 年 01 月 11 日	2023 年 01 月 11 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004）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9.67%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04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64%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

号：2023-13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佩珂	男	60	董事长、总经理（代）	现任	2016年01月16日	2025年02月08日	500,000				500,000	
窦旭才	男	44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1月16日	2025年02月08日	400,000				400,000	
张振广	男	4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2月09日	2025年02月08日	100,000				100,000	
黄志东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2月09日	2025年02月08日						
李娟娟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2月09日	2025年02月08日						
谭丽平	女	41	监事	现任	2016年01月16日	2025年02月08日						
陈新武	男	50	监事	现任	2016年01月16日	2025年02月08日						

张彦芬	女	33	监事	现任	2022年02月09日	2025年02月08日						
胡诗益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1月16日	2025年02月08日	400,000				400,000	
蔡林生	男	4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9年01月23日	2025年02月08日	206,000				206,000	
张伟	男	41	财务总监	现任	2021年07月06日	2025年02月08日	200,000				200,000	
孙文兵	男	55	董事	离任	2016年01月16日	2023年09月27日	4,267,500		1,047,900		3,219,600	个人主动减持
魏炜	男	58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2月09日	2023年12月07日						
合计	--	--	--	--	--	--	6,073,500	0	1,047,900		5,025,6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孙文兵	董事	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个人原因
魏炜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2月07日	因其所在工作院校对教师校外兼职的有关规定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1) 张佩珂先生

本公司董事长，任期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香港居留权，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1 年至 1985 年，在西安交通大学机械系学习，取得本科学历；1985 年至 1987 年，在西安交通大学机械系工作；1987 年至 1990 年，在西安交通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学习，取得硕士学位；1990 年至 1992 年，在西安交通大学微型技术教研室任教；1992 年至 1994 年，在深圳至卓飞高公司工作；1994 年至 2001 年，任深圳健鑫电子有限公司厂长；2001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余干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云南健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明阳电路（香港）有限公司董事、Sunshine Circuits (M) Sdn. Bhd（马来西亚明阳）董事、珠海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超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前海恒泰数链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明阳芯蕊半导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望远号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 窦旭才先生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自 2022 年 2 月 8 日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西师范大学 MBA 学历。2004 年 7 月，加入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先后任业务跟单、销售主管、销售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部经理。2022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 张振广先生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自 2022 年 2 月 8 日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2 年-2017 年任怡安翰威特咨询（上海）有限公司首席顾问；2017 年-2018 年任白象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联席总裁；2018 年-2021 年任深圳睿德信投资集团总裁。2022 年 1 月，加入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黄志东先生

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2 年 2 月 8 日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化学专业；1998 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 MBA 专业，获硕士研究生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汕头超声印制板公司品质部经理、制造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及董事，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副理事长，汕头市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会长，中日电子电路友好促进会理事。现任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监事长。2022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5) 李娟娟女士

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2 年 2 月 8 日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会计学教授。1982 年至 1986 年就读安徽财贸学院（现更名为安徽财经大学）工业会计专业，取得本科学历，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0 年至 2002 年厦门大学会计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结业。曾先后任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电算会计专业主任、计划财务处处长、经济学院副院长。被聘为深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计划预算审查监督咨询专家及第五届深圳市督学。2022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6) 孙文兵先生

本公司董事，任期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香港居留权，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威尔士 MBA 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1986 年至 1990 年，在西北大学化学系分析化学专业学习，大学本科学历；1990 年至 1993 年，任西京电气总公司及中美合资西安电子陶瓷有限公司工程师；1993 年至 2002 年，任广州（开平）依利安达电子有限公司制作经理；2002 年至 2003 年，任深圳世纪线路板厂厂长；2003 年 8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至今任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珠海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明阳电路（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于 2023 年 9 月辞任公司董事。

(7) 魏炜先生

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2 年 2 月 8 日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美国西北大学访问学者。曾先后担任新疆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博士后、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副院长、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创维数码控股有限公司、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管理学教授、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2 年 2 月起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会成员

(1) 谭丽平女士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税务师；2005 年 6 月，加入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先后任公司会计、财务主管、财务部高级主管；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 年 5 月至今任内审部经理，兼任珠海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明阳芯蕊半导体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2) 陈新武先生

本公司监事（职工监事），任期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 年至 1995 年，任职于深圳特力电子有限公司；1995 年至 1996 年，在深圳市丰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工作；1998 年至 2000 年，任职于深圳健鑫电子有限公司；2001 年 7 月，加入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职工程部主任、市场部高级主管；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市场部高级主管。

(3) 张彦芬女士

本公司监事，任期自 2022 年 2 月 8 日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西北大学本科学历。2013 年加入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职报关员、采购工程师、采购主管，现于公司采购管理部任职。2022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1) 窦旭才先生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任职情况”之“1. 董事会成员”。

(2) 张振广先生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任职情况”之“1. 董事会成员”。

(3) 胡诗益先生

本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交通大学 MBA 学历；1997 年至 2001 年，在郑州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学习，取得本科学历；2001 年至 2002 年，在黎明化工研究院工作；2002 年至 2004 年，在广州惠亚集团从事 PCB 制前设计工作；2004 年至 2006 年，任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工程部高级主管；2006 年 10 月，加入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产品工程部经理、制作工程部经理、研发中心经理；2017 年 10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 Sunshine PCB GmbH（德国明阳）总经理；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今任九江明阳二厂总经理；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及运营副总裁；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4) 蔡林生先生

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深圳市宝安区第七届人大代表，硕士学历，法学、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and Finance 学位，EMBA 在读。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先后任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 年 1 月加入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 张伟先生

本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 2025 年 2 月 8 日；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士学位。曾先后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有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2021 年 3 月至今，在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佩珂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04 月 07 日		否
张佩珂	余干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2 月 03 日		否
张佩珂	云南健玺企业管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05 月 31		否

	理中心（有限合伙）		日		
孙文兵	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12月22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佩珂	香港明阳	董事	2010年12月21日		是
张佩珂	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3月07日		否
张佩珂	深圳市超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14日		否
张佩珂	深圳市望远号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0月24日		否
张佩珂	明阳芯蕊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1月20日		否
张佩珂	九江明阳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5月14日		否
张佩珂	珠海明阳	执行董事	2020年05月21日		否
张佩珂	深圳市前海恒泰数链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11月20日		否
张佩珂	马来西亚明阳	董事	2022年06月24日		否
张佩珂	新加坡明阳	董事	2023年11月27日		否
窦旭才	马来西亚明阳	董事	2022年06月24日		否
窦旭才	深圳华芯	执行董事	2023年07月03日		否
谭丽平	明阳芯蕊	监事	2020年01月19日		否
谭丽平	珠海明阳	监事	2017年12月21日		否
谭丽平	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9月27日		否
李娟娟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15日		是
李娟娟	深圳市道尔顿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6月30日		是
黄志东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	董事	1998年07月06日	2022年10月08日	否
黄志东	汕头超声印制板（二厂）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1年05月24日	2023年05月06日	否
黄志东	汕头超声印制板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08年04月01日	2023年05月05日	是

黄志东	上海合颖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25日	2023年02月17日	否
黄志东	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09月23日	2023年05月05日	否
魏炜	北京居泰隆科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2月01日		否
魏炜	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	教授	2015年05月01日		是
魏炜	北京中汇饰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14日		否
魏炜	广东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01日		否
魏炜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6月22日	2025年06月21日	是
魏炜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2月05日	2023年10月13日	是
魏炜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3月09日	2023年11月20日	是
魏炜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6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确定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2.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支付，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佩珂	男	60	董事长、总经理（代）	现任	317.11	否
窦旭才	男	44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13.58	否
张振广	男	4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02.49	否
黄志东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李娟娟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谭丽平	女	41	监事	现任	67.54	否
陈新武	男	50	监事	现任	30.26	否
张彦芬	女	33	监事	现任	24.96	否
胡诗益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189.49	否
蔡林生	男	4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101.12	否
张伟	男	41	财务总监	现任	111.38	否

孙文兵	男	55	董事	离任	0	否
魏炜	男	58	独立董事	离任	10	否
合计	--	--	--	--	1,187.9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01月06日	2023年01月06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00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03月12日	2023年03月13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01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03月29日	2023年03月31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02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04月07日	2023年04月07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03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04月26日	2023年04月27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04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06月01日	2023年06月01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05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06月28日	2023年06月29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06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07月21日	2023年07月25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07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08月28日	2023年08月30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09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16日	2023年10月16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10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2023年10月27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10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12月08日	2023年12月09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3-120）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佩珂	12	10	2	0	0	否	3
窦旭才	12	11	1	0	0	否	3
张振广	12	11	1	0	0	否	3
黄志东	12	9	3	0	0	否	3
李娟娟	12	10	2	0	0	否	3
孙文兵	9	8	1	0	0	否	2
魏炜	11	9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忠实的履行了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均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或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意见。同时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对公司内部控制、战略发展规划、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方面提出了建议，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炜、孙文兵、李娟娟	5	2023年03月17日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炜、孙文兵、李娟娟	5	2023年05月26日	《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无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炜、孙文兵、李娟娟	5	2023年08月18日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无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炜、李娟娟	5	2023年10月10日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无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炜、李娟娟	5	2023年12月06日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娟娟、黄志东、张振广	11	2023年01月30日	《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场审计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娟娟、黄志东、张振广	11	2023年02月28日	《关于〈2022年第四季度内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娟娟、黄志东、张振广	11	2023年03月17日	《关于〈2022年度财务报告初稿〉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娟娟、黄志东、张振广	11	2023年03月28日	《关于〈2022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无	无	无

				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李娟娟、黄志东、张振广	11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内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娟娟、黄志东、张振广	11	2023 年 05 月 19 日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娟娟、黄志东、张振广	11	2023 年 08 月 18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第二季度内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无	无	无

				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李娟娟、黄志东、张振广	11	2023年10月10日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娟娟、黄志东、张振广	11	2023年10月20日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内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娟娟、黄志东、张振广	11	2023年11月13日	《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场审计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娟娟、黄志东、张振广	11	2023年12月06日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内部审计计划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3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6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39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39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45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395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259
合计	2,39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7
本科	360
大专	511
大专及以下	1,501
合计	2,399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和薪酬协议，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规章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及相关保险。公司根据员工岗位制定薪酬制度，其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适用年薪制，其他正式员工则统一实行岗位绩效薪酬制度，公司根据上年度经营业绩、市场物价指数、政府当年最低工资标准和个人工作能力等综合因素对整体员工工资水平进行必要的调整，调整方案、计划由人力资源部制定，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3、培训计划

为提高员工整体素质和工作效率，公司每年由人力资源部制定下一年的培训计划，具体包括培训的内容、时间、参加人员。主要培训内容包括员工素质、职业技能、生产安全管理等各个方面，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培训方式。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公司章程》中现行的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298,769,7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5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98,794,16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9,758,832.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147,004,634.3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现有总股本 298,794,160.00 股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 59,758,832.00 元(含税)。若方案公告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因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可转债转股等事项导致股本发生变动的，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一)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

(1)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6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6,040 股，回购价格为 8.74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6 名原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26,040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 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 6 名离职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4) 2023 年 6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5)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19,600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6 月 15 日。

(二)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

(1) 2023 年 6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0,000 股，回购价格 6.48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0,000 股，回购价格为 6.48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4)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23,600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

(5)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0,000 股，回购价格为 6.48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

		数量	期权数量	数	数	数行权价格(元/股)	数量	股)	票数量	量	性股票数量	价格(元/股)	票数量
张佩珂	董事长、总经理(代)							15.31	500,000	125,000			375,000
窦旭才	董事、副总经理							15.31	400,000	100,000			300,000
张振广	董事、副总经理							15.31	100,000	25,000			75,000
胡诗益	副总经理							15.31	400,000	100,000			300,000
蔡林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31	154,500	0			154,500
张伟	财务总监							15.31	200,000	50,000			150,000
合计	--	0.00	0.00	0.00	0.00	--	0.00	--	1,754,500	400,000	0.00	--	1,354,500
备注(如有)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效益薪酬组成，基本薪酬根据公司制度统一规划，公司将根据同行业薪酬水平、所在地区薪酬水平、通货膨胀水平、公司经营状况、组织架构调整、职位、职责变化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作出相应的调整；同时效益薪酬将综合公司完成的经营目标和高级管理人员工作业绩表现，对其给予奖励和惩处。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形成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公司 2023 年度内控评价工作报告已经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审核通过，本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认为该检查监督机制能够评价公司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运行的有效性。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	-	-	-	-	-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出现①董事、监事和高层管理人员滥用职权，发生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舞弊行为；②公司因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已上报或披露的财务报告；③公司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④公司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⑤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且内部控制运行未能发现该错报，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确定。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①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②除政策性亏损原因外，企业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④公司管理人员纷纷离开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定量标准	财务报表错报（或漏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即认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财务报表错报（或漏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3%，小于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即认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财务报表错报（或漏报）金额小于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3%，即认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定量标准：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0.5%，即认定其存在重大缺陷；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小于或等于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0.5%大于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0.3%，即认定其存在重要缺陷；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小于或等于公司合并报

	存在一般缺陷。	表净资产的 0.3%，即认定其存在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依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I942-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电子工业》(HJ1031-201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电子工业》(HJ1253-2022)、《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等技术规范及指南要求,依据公司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申请并办理排污许可证手续,并在排污许可到期前办理延续手续,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开展各项环境保护工作。

公司建有环境保护法规、政策和行业标准的台账,定期识别获取适用本公司新增或修订的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更新法规清单、合规性评审。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深圳明阳于 2003 年 5 月 7 日由深圳市环境工程咨询服务中心协助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3 年 5 月 19 日深圳市环境保护局以深环批{2003}11212 号文对报告表进行批复,2004 年 1 月 18 日深圳市环境保护局对建设项目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因公司发展需要升级改造,2009 年 8 月 25 日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以深环监{2009}66 号文件对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废水治理设施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决定书,验收结论:该废水限期治理工程项目已按要求落实环保治理措施,污染物排放达到规定的排放标准,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同意深圳明阳工业废水治理设施正式投入使用。2015 年 11 月 19 日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出具深人环监{2015}113 号文,对一类污染物单独排放口进行了验收,验收结论:一类污染物单独排放口已按要求设置并落实了环保治理措施,污染物排放达到规定的排放标准,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深圳明阳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4403007298410748001Q)换证申领,有效期至 2027 年 11 月 13 日。

九江明阳于 2011 年委托江西省九江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通过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审批,审批文号为赣环评字(2011)384 号;于 2016 年编制《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印制电路板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2016 年 3 月 14 日九江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初审意见;于 2016 年 12 月 2 月完成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一期环保竣工验收备案,于 2023 年 9 月 17 日完成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二期环保竣工自主验收。九江明阳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360406578754220P001X)重新申领,有效期至 2028 年 7 月 18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深圳明阳	废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处理达标后排入沙井污水处理厂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67.083mg/L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的纳管标准与水质净	13.295吨	36.5904吨	无

							化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			
深圳明阳	废水污染物	氨氮	处理达标后排入沙井污水处理厂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6.407mg/L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的纳管标准与水质净化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	1.270吨	6.8607吨	无
深圳明阳	废水污染物	总氮	处理达标后排入沙井污水处理厂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12.117mg/L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的纳管标准与水质净化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	2.401吨	9.1480吨	无
深圳明阳	废水污染物	总磷	处理达标后排入沙井污水处理厂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0.184mg/L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的纳管标准与水质净化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	0.036吨	/	无
深圳明阳	废水污染物	废水污染物	处理达标后排入沙井污水处理厂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0.002mg/L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的纳管	0.000吨	/	无

							标准与水质净化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			
深圳明阳	废水污染物	总铜	处理达标后排入沙井污水处理厂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0.028mg/L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的纳管标准与水质净化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	0.005吨	/	无
深圳明阳	废水污染物	总镍	处理达标后排入沙井污水处理厂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0.072mg/L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的纳管标准与水质净化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	0.014吨	0.1144吨	无
深圳明阳	废水污染物	PH	处理达标后排入沙井污水处理厂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7.242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的纳管标准与水质净化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	无量纲	/	无
深圳明阳	大气污染物	硫酸雾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9	公司厂房楼顶	0.056mg/m ³	GB21900-2008表5标准	0.081吨	无	无
深圳明阳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排气筒高空有	9	公司厂房楼顶	0.2861mg/m ³	GB21900-2008	0.368吨	无	无

			组织排放				表 5 标准			
深圳明阳	大气污染物	氰化氢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1	公司厂房楼顶	0.000mg/m ³	GB21900-2008 表 5 标准	0.000 吨	无	无
深圳明阳	大气污染物	氯化氢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9	公司厂房楼顶	1.48mg/m ³	GB21900-2008 表 5 标准	2.035 吨	无	无
深圳明阳	大气污染物	苯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4	公司厂房楼顶	0.000mg/m ³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5-2010	0.000 吨	无	无
深圳明阳	大气污染物	甲苯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4	公司厂房楼顶	0.046mg/m ³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5-2010	0.023 吨	无	无
深圳明阳	大气污染物	二甲苯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4	公司厂房楼顶	0.036mg/m ³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5-2010	0.021 吨	无	无
深圳明阳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4	公司厂房楼顶	1.670mg/m ³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5-2010	0.824 吨	无	无
深圳明阳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1	公司锅炉房北侧	3.575mg/m ³	DB44/765-2019	0.037 吨	无	无
深圳明阳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1	公司锅炉房北侧	4mg/m ³	DB44/765-2019	0.050 吨	无	无
深圳明阳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1	公司锅炉房北侧	28.5mg/m ³	DB44/765-2019	0.347 吨	无	无
九江明阳	废水污染物	PH	处理达标后经八赛泵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7.65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	/	/	无

			站排至长江				放标准 GB 39731-2020			
九江明阳	废水污染物	总铜	处理达标后经八赛泵站排至长江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0.08mg/L	项目环评批复中排放标准	0.044吨	/	无
九江明阳	废水污染物	氨氮	处理达标后经八赛泵站排至长江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0.423mg/L	入河排污口论证批复	0.232吨	25.235吨/年	无
九江明阳	废水污染物	COD	处理达标后经八赛泵站排至长江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22.978mg/L	入河排污口论证批复	12.616吨	252.36吨/年	无
九江明阳	废水污染物	悬浮物	处理达标后经八赛泵站排至长江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8.753mg/L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31-2020	4.8496吨	/	无
九江明阳	废水污染物	总磷	处理达标后经八赛泵站排至长江	1	公司废水处理站	0.169mg/L	入河排污口论证批复	0.093吨	2.53吨	无
九江明阳	大气污染物	氯化氢	含氰废气在 25m 以上高空排放,其他废气在 15 米以上高空排放	7	厂房楼顶	5.924mg/m ³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6.5314吨	/	无
九江明阳	大气污染物	硫酸雾	含氰废气在 25m 以上高空排放,其他废气在 15 米以上高空排放	10	厂房楼顶	1.805mg/m ³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2.9809吨	/	无
九江明阳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含氰废气在 25m 以上高空排放,其他废气在 15	5	厂房楼顶	2.066mg/m ³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锅炉大气污染	2.7313吨	/	无

			米以上高空排放				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九江明阳	大气污染物	氰化氢	含氰废气在 25m 以上高空排放, 其他废气在 15 米以上高空排放	3	厂房楼顶	未检出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未检出	/	无
九江明阳	大气污染物	氨	含氰废气在 25m 以上高空排放, 其他废气在 15 米以上高空排放	4	厂房楼顶	1.672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2.8407 吨	/	无
九江明阳	大气污染物	甲醛	含氰废气在 25m 以上高空排放, 其他废气在 15 米以上高空排放	2	厂房楼顶	0.23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0112 吨	/	无
九江明阳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含氰废气在 25m 以上高空排放, 其他废气在 15 米以上高空排放	2	厂房楼顶	11.713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1.2887 吨	/	无
九江明阳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含氰废气在 25m 以上高空排放, 其他废气在 15 米以上高空排放	7	厂房楼顶	10.104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2.815 吨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废水处理

深圳明阳有废水处理设施一套，设计处理能力为 1,000 吨/天，现实际排放量为 576 吨/天。废水先分类处理后再经过化学沉淀→生化处理→曝气生物滤池，达标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沙井污水处理厂，2019 年新增曝气生物滤池对废水进行深度处理，确保废水排放符合深圳市茅洲河水域治污要求。长期以来，深圳明阳在排污口采取实时在线监测措施，包括：COD 在线自动监测设备、总铜、总镍在线自动监测设备、氨氮水质在线分析仪、在线 PH 计、总磷水质在线监测仪、污水在线流量计等，与深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联网，2021 年 5 月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新版污染物在线监测技术规范，落实在线监测站房门禁视频监控及数采设备建设安装和验收的通知，于 11 月 1 日前完成在线监测站房门禁视频监控和数采设备建设安装和验收工作。

九江明阳建成有生产工业废水处理站和生活污水处理站两套废水处理系统，现阶段生产工业废水处理站处理能力可达 7,000T/D，生活污水处理站的处理能力可达 500T/D。工业废水按污染物成分及含量进行分类收集排放至对应的预处理系统预处理后，并入综合废水处理系统处理，经过物化、生化过程处理达标后经八赛泵站排入长江。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回用至冲厕所、绿化等，余量与工业废水一同经八赛泵站排入长江。排放口安装有一套在线监控系统，包括超声波流量计、在线 PH 计、总铜在线自动监测设备、氨氮在线自动监测设备、COD 在线自动监测设备，该在线监控系统已与江西省环保厅、九江市生态环境局、九江开发区环保局联网。

九江明阳工业废水处理（二期）提标工程（江西省工业技改备案文号：2019-360499-39-03-017209），于 2019 年完成建筑主体施工，并开始安装处理设备设施等，2020 年上半年已投入使用。

（2）废气处理

深圳明阳废气处理及排放情况：线路板生产工艺中产生的废气分为酸性废气、有机废气、锅炉废气等。酸性废气通过碱性洗涤塔中和后达标排放；有机废气通过水喷淋加双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并在排放口安装有在线监控系统，2023 年 4 月份完成在线监控系统验收工作，与深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联网，正式运行；锅炉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做燃料，废气均能达标排放。

九江明阳的废气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酸性废气、有机废气、含尘废气，其中酸性废气采用喷淋工艺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有机废气采用水喷淋加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含尘废气经除尘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交由有资质的废物处理商进行处理；锅炉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做燃料，废气均能达标排放。

（3）固体危险废物备案转移情况

深圳明阳根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实施固废分类收集、合法转移，2023 年与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汇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合作，签订废弃物转移合同，满足日常废弃物转移的需要；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公司危险废物管理制度、计划、台账等，并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备案，通过平台转移给有资质的回收单位进行处理。

九江明阳产生的固体危险废物按《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等有关法规及江西省、九江市有关政策要求进行分类收集、合法转移，2023 年与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九江凯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江西睿锋环保有限公司、江西兴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签订转移合同形成合作关系，且管理计划、管理制度、管理台帐均得到有效落实并在江西省固体废物管理平台中进行备案，2023 年危险废弃物管理工作在九江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检查中获得全市通报表扬。

（4）噪声处理

深圳明阳及子公司九江明阳噪声处理采取隔声、减振、降噪等降噪措施；采用隔声门窗、地板；合理布局车间，加强管理；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及时淘汰落后设备，适时添加润滑油，减少摩擦噪声，加强管理；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及时淘汰落后设备，适时添加润滑油，减少摩擦噪声。

（5）土壤检测

深圳明阳于 2023 年 7 月委托深圳市国寰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根据相关法规及监测技术指南要求开展地下水自行监测，出具相关监测报告。

九江明阳于 2023 年 2 月委托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根据相关法规及监测技术指南要求开展了土壤与地下水自行监测，各污染指标均达标。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深圳明阳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及《广东省国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工作方案》，要求，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制定了公司自行监测方案；按方案要求委托第三方监测，并在省级环境信息平台按要求公开监测结果。

九江明阳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方案实施自行监测。废水方面采取在线监测与人工检测相结合的方式对排水水质状况进行监控。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了废水、废气、噪声、土壤、地下水的全面监测。各污染指标监测结果均按要求在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中进行了信息公开。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深圳明阳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 2023 年 6 月 10 日通过广东省深圳市环境监察支队备案。现已正式实施，并于 2023 年 9 月进行了综合应急预案演练。

九江明阳于 2018 年首次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并在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2021 年 11 月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编，并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在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为 360400-2022-2-H。该应急预案包括突发火灾爆炸事故现场处置预案、突发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现场处置预案、突发危险废物泄漏事故现场处置预案等，九江明阳每年均按应急预案组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深圳明阳环境保护税应税因子主要是总镍、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铜、总氰化物、硫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氰化氢、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2023 年共缴纳环境保护税约 31,030 元，2023 年环境治理和保护相关投入约 403 万元。

九江明阳环境保护税应税因子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硫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2023 年共缴纳环境保护税约 44,213.48 元，2023 年环保投入约 1,900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深圳明阳于 2007 年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于 2021 年 9 月通过 ISO14001 换证审核。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管理办法》【粤环发（2021）6 号】有关要求，公司是深圳市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企业 2022 年度第一批名单，2023 年 6 月份获得由深圳市绿色委员会指导小组组织评选的 2022 年深圳市绿色企业，同年 10 月完成产品碳足迹认证，并获得 ISO 14067:2018 认证证书。

九江明阳于 2015 年通过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定期接受第三方监督/换证审核。2018 年获得国家绿色制造企业称号，同时六层板及八层板通过了绿色产品设计评审。2023 年九江明阳启动产品碳足迹认证、同时推行 QC08000 有害物质管理体系认证，并顺利通过审核获得证书。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差异化、国际化、创新驱动的技术领先”的经营理念，并积极践行“成为全球高精电子电路绿色智造领航者”的愿景，坚持“创新赋能智联世界，双碳构建美好生活”的使命，一直坚持以回报社会为己任，遵纪守法、绿色环保、严格管理、追求卓越。在发展自身回报股东的同时，坚持与员工共同发展，与员工分享发展成果，积极为社会创造财富；秉持以人为本、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持续创新、成为世界卓越的电子基板制造企业的企业愿景；本

着诚实、负责、敬业、创新的企业精神，在公司管理团队的带领下，不断锐意进取、艰苦奋斗，推动公司快速发展，创造优良的业绩，积极回馈客户、员工、股东、供应商、政府、社会等利益相关方。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经营，不断建立健全公司制度体系，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依法合规运作，注重企业经济利益与社会效益共同发展，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1) 投资者利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考虑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合理回报股东。为了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重大事项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进行实施。

公司高度重视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公司加强日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措施，确保公司财务稳健与公司资产、资金安全，兼顾债权人的利益。公司在决策过程中，重视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

(2)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建立了一整套符合法律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公司倡导以人为本，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与员工分享发展成果。

在薪资待遇方面，公司制定了科学的工资制度，同时制定较为丰富的福利形式，包括各种补贴、不定期加餐、组织员工外出旅游或聚餐以及定期发行内部报刊，展示员工风采等等，在员工培训方面，公司注重人才发展，积极引进大学生储备培养，并为在职员工提供岗位技能培训机会，采用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让员工各方面素养都能得到不断提升。在员工发展规划方面，公司鼓励员工通过自己的努力，实现职业发展，为员工制定晋升程序，以满足公司发展与员工发展的需求。

(3) 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企业内控机制建设，防范商业贿赂与不正当交易，保护供应商与客户的合法权益。公司一直奉行“品质至上、精益生产、持续创新、满足客户需求；节能减排、绿色安全、以人为本、实现员工价值”的管理方针及“客户导向、高效协同、专业专注、共创共享”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成为创新驱动的国际化高精电路制造商，不断运用先进技术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 PCB 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

公司致力于规范化管理体系，目前已全面推行了 ISO9001、ISO/TS16949、ISO14001、ISO13485 管理体系。坚持“诚信经营，合作共赢”的原则，以期保护公司、供应商及客户相关权益。

(4)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工作，并将其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坚持节能减排、绿色安全的方针，减少水、电、纸等能源消耗；通过改进工艺流程及提高设备效率，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通过提升系统执行力，减少废品和不良品的产出；推行环境管理体系，执行 RoHS、UL 标准，保证产品符合国际环保要求，做绿色产品，推行员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营造舒适安全的工作环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中国证监会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指示要求，以定点帮扶等手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动帮扶工作精准有效地开展，通过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都安瑶族自治县兴旺村帮扶村庄定向捐款，改善帮扶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助力乡村振兴，进一步提升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兵	股份限售承诺	(1)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 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本人所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 (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3)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 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 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 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017 年 11 月 20 日	任职公司董监高期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佩珂	股份限售承诺	(1)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 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 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 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 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3)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2017 年 05 月 18 日	任职公司董监高期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窦旭才；胡诗益；秦小虎	股份限售承诺	<p>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p>(1)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本人所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3)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4)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2017 年 05 月 18 日	任职公司董监高期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新武；谭丽平	股份限售承诺	<p>(1)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3)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2017 年 05 月 18 日	任职公司董监高期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在本公司持有明阳电路的股份三十六个月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减持明阳电路股份，需满足以下要求：(1) 减持股份的条件将按照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明阳电路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公司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2) 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本公司在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公司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 减持股份的价格：本公司在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p>	2017 年 11 月 20 日	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已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履行完毕

			股票前所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4）减持股份的期限：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兵	股份减持承诺	在本人持有明阳电路股份的三十六个月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减持明阳电路股份，需满足以下要求：（1）减持股份的条件将按照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明阳电路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本人在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本人实际控制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本人减持直接及间接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人减持直接及间接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在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4）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人在减持直接及间接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7 年 11 月 20 日	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已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云南健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余干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在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的三十六个月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减持明阳电路股份，需满足以下要求：（1）减持股份的条件将按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本公司/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明阳电路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公司/本企业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本公司/本企业在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公司/本企业名称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本公司/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公司/本企业在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4）减持股份的期限：本公司/本企业在减持所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	2017 年 05 月 18 日	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已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佩珂	股份减持承诺	<p>露义务。</p> <p>在本人所持明阳电路股份的三十六个月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减持明阳电路股份，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1）减持股份的条件将按照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明阳电路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本人在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人在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4）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人在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明阳电路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2017 年 05 月 18 日	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已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主要股利分配政策如下：（1）《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分红政策的规定：①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稳定、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②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及间隔，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根据公司的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在充分满足公司预期现金支出的前提下，董事会可以拟定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报经股东大会审议。③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当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以下情形之一：I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II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满足上述条件的重大资金支出安排须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I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p>	2017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II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III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④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提出制定或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预案，预案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调整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对于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还应在相关预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定或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方可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董事会制定或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制定或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⑤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的议案需提交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及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后，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该次股东大会应同时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2）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承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及《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张佩珂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佩珂、控股股东润佳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向本公司承诺：（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除了直接或间接持有明阳电路的股份外，未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投资其他与明阳电路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企业，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他与明阳电路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的业务或活动。（2）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明阳电路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凡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业务或活动可能与明阳电路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人/本公司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明阳电路及其子公司或采用任何</p>	2017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避免与明阳电路及其子公司形成同业竞争。(4) 若本人/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使明阳电路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本人/本公司同意赔偿明阳电路因本人/本公司违反本承诺造成的一切损失。(5) 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公司不再作为明阳电路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止。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佩珂、控股股东润佳玺为减少及规范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避免资金占用，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充分的披露，不存在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3) 本人/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本公司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明阳电路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明阳电路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明阳电路为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5) 如若违反本承诺，本人/本公司将承担明阳电路、明阳电路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在本人/本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佩珂	关于公司租赁房产的承诺、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关于历史出资问题的承诺	针对公司所承租的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的厂房、宿舍、食堂等生产经营场所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问题，为避免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实际控制人张佩珂承诺如下：若在上述房屋租赁合同有效期内因租赁厂房拆迁或其他原因无法继续租用而使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佩珂出具承诺：若应有关部门要求，公司及九江明阳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情形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不因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问题致使公司及公司股东遭受任何经济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佩珂承诺：明阳电路的注册资本已经全部到位。如果因明阳电路股东历史出资问题而给明阳电路、相关股东造成任何损失，或者因上述问题而遭受任何政府机关的处罚，本人保证将赔偿由此给明阳电路、相关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7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新武； 窦旭才； 胡长忠； 胡诗益； 秦小虎；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	其他承诺	(1) ①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0 日内，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	2017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股份有限公司；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孙文兵；谭丽平；王玩玲；杨景林；杨小亮；张佩珂；朱国宝</p>	<p>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I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0 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II 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润佳玺、实际控制人张佩珂承诺：①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促成公司在有权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日内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并在前述期限内启动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I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0 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II 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果本公司/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①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0 日内，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②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p>			
--	---	--	--	--	--

			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窦旭才；胡诗益；秦小虎；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孙文兵；张佩珂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1）公司的承诺：公司将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若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公开说明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2）控股股东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佩珂的承诺：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为了推进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①本公司/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本公司/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3）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张佩珂、孙文兵、王玩玲、秦小虎、胡长忠、窦旭才、朱国宝、胡诗益、杨小亮的承诺：①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2017年05月18日	长期有效	<p>（1）根据承诺要求，在职董监高需履行该承诺。公司原董事会秘书杨小亮先生于已2018年9月28日离职，原董事、财务总监王玩玲女士因达到退休年龄已于2021年6月离职，原副总经理胡长忠、朱国宝已分别于2021年6月、9月离职，原董事孙文兵先生已于2023年9月离职。上述董监高离职后，目前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2）其他承诺方正常履行中。</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新武；窦旭才；胡长忠；胡诗益；秦小	违反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p>（1）公司明阳电路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①如果明阳电路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明阳电路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明阳电路将及时</p>	2017年05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虎；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孙文兵；谭丽平；王玩玲；杨景林；杨小亮；张佩珂；朱国宝		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明阳电路及投资者的权益，并经明阳电路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③如果因明阳电路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明阳电路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2）公司控股股东润佳玺未履行承诺事项时采取约束措施。公司控股股东润佳玺承诺如下：①如果润佳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润佳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果因润佳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润佳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③润佳玺将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明阳电路及投资者的权益，并经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④如果润佳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润佳玺在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在润佳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明阳电路有权扣减润佳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3）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佩珂未履行承诺事项时采取约束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佩珂承诺如下：①本人将依法履行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②如果未履行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明阳电路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明阳电路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③本人将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明阳电路及投资者的权益，并经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④如果因未履行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明阳电路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明阳电路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在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明阳电路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张佩珂、孙文兵、王玩玲、秦小虎、胡长忠、杨小亮、胡诗益、窦旭才、朱国宝、谭丽平、陈新武、杨景林未履行承诺事项时采取约束措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①本人若未能履行在明阳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I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II 本人将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明阳电路及投资者的权益，并经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III 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蔡林生；陈世杰；窦旭才；胡长忠；胡诗益；南洁；	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对公司关于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	2020 年 04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秦小虎；孙文兵；王贵升；王玩玲；张佩珂；朱国宝		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对公司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 年 04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佩珂	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张佩珂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关于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 年 04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对公司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本公司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承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12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佩珂	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张佩珂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关于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本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12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佩珂；孙文兵；窦旭才；张振广；黄志东；魏炜；李娟娟；胡诗益；张伟；蔡林生	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对公司关于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2022 年 12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1) 根据承诺要求，在职董监高需履行该承诺。公司原董事孙文兵先生已于 2023 年 9 月离职，原独立董事魏炜先生已于 2023 年 12

						月离职。上述董监高离职后，目前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2)其他承诺方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4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四、2-（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章顺文、柴喜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鉴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万元（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深圳明阳租赁情况说明**1. 厂房方面：**

(1) 2018 年 1 月 1 日，公司修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上星第二工业区 A 栋厂房、B 栋厂房及 C 栋新钻孔厂房（建筑面积分别为 3,400 平方米、7,500 平方米及 1,100 平方米）出租给公司使用，租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三和丰实业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将前述其位于上星第二工业区 A 栋、B 栋、C 栋厂房出租给公司使用，建筑面积合计 12,000 平方米，租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原 A 栋、B 栋及 C 栋厂房租赁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废止。

(2) 2013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沙井上星股份合作公司（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上星第二工业区第四栋厂房 E 栋厂房出租给公司使用，建筑面积共计 1,420 平方米，租期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至 2018 年 5 月 30 日止。2018 年 6 月 1 日续订合同，租期至 2021 年 05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1 日续订合同，租期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

(3) 2018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沙井上星股份合作公司（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上星第二工业区第七栋厂房(F 栋)厂房出租给公司使用，建筑面积共计 5,516 平方米，租期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2021 年 8 月 1 日续订合同，租期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

(4)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沙井上星股份合作公司（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月底出租人将其位于上星第二工业区第七栋（原滕达厂 1#）厂房出租给公司使用，建筑面积 1,900 平方米，租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

2. 员工宿舍及生活配套用房方面：

(1) 2014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三和丰实业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上星第二工业区明阳厂内 A、B、C 三栋共 74 间宿舍、一栋三层综合楼、治安宿舍楼 6 间出租给公司使用，租期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2018 年 1 月 1 日修订合同，租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重新与深圳市三和丰实业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上星第二工业区明阳厂内 A、B、C 三栋共 74 间宿舍、一栋三层综合楼、治安宿舍楼 6 间出租给公司使用，租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2018 年续订合同废除。

(2) 2020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与大湾区姚府公寓（出租人）签订《大湾区姚府公寓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万丰社区万丰水库花园大钟岗路一横巷大湾区姚府其中 7 层共 122 间出租给公司作为员工宿舍使用，租期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2020 年 6 月 16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9 月 4 日、2020 年 11 月 19 日、2021 年 7 月 7 日签订补充协议，增加租赁 49 间。上述合同已经于 2022 年相继到期或终止。

(3) 2022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湘华物业管理经营部（出租人）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将位于万丰社区万丰水库花园大钟岗路一横巷大湾区姚府其中单间 90 间，一房一厅 1 间，两房一厅 2 间，共计 93 间出租给公司作为员工宿舍使用，租期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

(4) 2022 年 3 月 24 日，公司与自然人陈向贞（出租人）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将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大钟岗路三巷 52 号高隆楼单间 9 间，一房一厅 3 间，两房一厅 2 间合计 14 间出租给公司作为员工宿舍使用，租期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

(5) 2022 年 7 月 15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安居泊寓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新桥街道万丰大洋田社区工业区 26 栋中的 16 间出租给公司作为员工宿舍使用，租期自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7 月 14 日止。2023 年 5 月 9 日，新增 8 间，租期自 2023 年 5 月 9 日至 2026 年 5 月 8 日止。2023 年 10 月 7 日，新增 8 间，租期自 2023 年 10 月 7 日至 2026 年 8 月 17 日。2023 年 10 月 7 日，新增 6 间，租期自 2023 年 10 月 7 日至 2026 年 9 月 26 日。2023 年 10 月 7 日，新增 11 间，租期自 2023 年 10 月 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6 日。

(6) 2022 年 12 月 1 日, 本公司与自然人曾灿允 (出租人) 签署《房租租赁合同》, 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南路 8 号 19 间房出租给本公司作为员工宿舍使用, 租期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止。2023 年 12 月 1 日, 签署续租合同, 租期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

(7) 2022 年 3 月 24 日, 公司与自然人林华 (出租人) 签署《房屋租赁合同》, 约定出租人将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万科星城上郡 1C503 出租给公司作为员工宿舍使用, 租期自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止。

(8) 2023 年 1 月 1 日, 公司与自然人赵军 (出租人) 签署《房屋租赁合同》, 约定出租人将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名豪丽城 9 栋 7H、9H、18H、20H 共计 4 间出租给公司作为员工宿舍使用, 租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9)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签署《房屋租赁合同》, 约定出租人将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万科翡翠郡园 C 座 0912 房出租给公司作为员工宿舍使用, 租期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止。2023 年 10 月 31 日, 签署续租合同, 租期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

(10) 2022 年 4 月 11 日, 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签署《房屋租赁合同》, 约定出租人将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会展湾东城广场 1 栋 6 单元 2512 出租给公司作为员工宿舍使用, 租期自 2022 年 4 月 11 日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止。

(11) 2022 年 4 月 30 日, 公司与自然人黄泽莹 (出租人) 签署《房屋租赁合同》, 约定出租人将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凯旋豪庭 B 栋 17 层 05 单元出租给公司作为员工宿舍使用, 租期自 2022 年 5 月 1 日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止。2023 年 4 月 30 日, 签署续租合同, 租期自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12) 2020 年 6 月 19 日, 公司与深圳市星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 约定出租人将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星河荣御一期 2 栋 C 座-3405 出租给公司作为员工宿舍使用, 租期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至 2023 年 6 月 18 日止。2023 年 6 月 19 日, 签署续租合同, 租期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6 年 3 月 29 日。

九江明阳租赁情况说明

(1) 2017 年 7 月 1 日, 九江明阳和九江富和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 约定出租人将坐落于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官湖路的公共租赁住房 1 号楼、5 号楼、6 号楼栋建筑面积为 4,634.8 平方米统一出租给本公司, 租赁期限为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2018 年 7 月 1 日续订合同, 租期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

2019 年 7 月 1 日, 九江明阳和九江富和物业有限公司续订合同, 约定出租人将坐落于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官湖路的公共租赁住房 1 号楼、5 号楼、6 号楼栋建筑面积为 4,650.83 平方米统一出租给本公司, 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2020 年 7 月 1 日续订合同, 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2021 年 6 月 3 日续订合同, 租期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7 月 1 日续订合同, 租期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3 月 18 日, 九江明阳和九江富和物业有限公司签订了《配套宿舍租赁合同》, 约定出租人将坐落于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双创基地的 8 号楼 502-511 室 (共计 10 间) 出租给本公司作为员工宿舍, 租赁期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2) 2023 年 5 月 7 日, 九江明阳和九江耀宇精密电路有限公司签订《集团宿舍租赁合同》, 约定出租人将九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爱民路 7 号的九江耀宇精密电路有限公司集体宿舍 2 楼和 3 楼共 1,209.6 平方米统一出租给本公司, 租赁期为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8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是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5,000	2023年10月27日	1,130.69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是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1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130.6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130.6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不适用						

的情况说明（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7,000	18,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8,500	51,000	0	0
合计		95,500	69,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址查询索引
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债”2022 年第四季度未发生转股。	2023 年 1 月 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截至 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 的情形，已触发“明电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2023 年 1 月 6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债”2023 年第一季度因转股减少 10 张。	2023 年 4 月 3 日	

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股份后，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不作调整。	2023 年 4 月 17 日
因公司完成 2022 年权益分派，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将可转债转股价格由 15.92 元/股调整为 15.57 元/股。	2023 年 4 月 28 日
自 2023 年 4 月 26 日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预计触发“明电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2023 年 5 月 12 日
鉴于公司将于近期实施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确保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实施及保证原股东优先配售，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明电转债，债券代码：123087）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三）开始暂停转股，暂停转股时间拟为 3 个交易日，计划自 2023 年 7 月 3 日（星期一）起恢复转股。	2023 年 6 月 27 日
公司目前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明电转债，债券代码：123087）将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开始恢复转股。	2023 年 7 月 3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债”2023 年第二季度未发生转股。	2023 年 7 月 4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债”2023 年第三季度因转股减少 10 张。	2023 年 10 月 9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债”将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按面值支付第三年利息。	2023 年 12 月 8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债”2023 年第四季度未发生转股。	2024 年 1 月 2 日
自 2024 年 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预计触发“明电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2024 年 2 月 5 日
截至 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 的情形，已触发“明电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2024 年 2 月 20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债”2024 年第一季度因转股减少 2,330 张。	2024 年 4 月 1 日
自 2024 年 3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预计触发“明电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2024 年 4 月 10 日
截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的情形，触发“明电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明电转债”转股价格，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17 日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址查询索引
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16 号）。	2023 年 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81 号）。	2023 年 5 月 26 日	
披露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023 年 7 月 17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 02”将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开始转股。	2024 年 1 月 5 日	
自 2024 年 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预计触发“明电转 0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2024 年 2 月 5 日	
截至 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90% 的情形，已触发“明电转 02”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	2024 年 2 月 20 日	

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 02”2024 年第一季度因转股减少 1,358 张。	2024 年 4 月 1 日	
自 2024 年 3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预计触发“明电转 0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2024 年 4 月 10 日	
截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 的情形，触发“明电转 0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明电转 02”转股价格，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17 日	

3.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址查询索引
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原 6 名离职激励对象合计 26,040 股限制性股票。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原 6 名离职激励对象合计 26,040 股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	2023 年 4 月 17 日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105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19,600 股。	2023 年 6 月 1 日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正式上市流通。	2023 年 6 月 13 日	

4.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址查询索引
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原 2 名离职激励对象合计 30,000 股限制性股票。	2023 年 6 月 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原 2 名离职激励对象合计 40,000 股限制性股票。	2023 年 8 月 30 日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58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623,600 股。	2023 年 10 月 16 日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正式上市流通。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原 2 名离职激励对象合计 60,000 股限制性股票。	2023 年 12 月 9 日	

5.对外投资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址查询索引
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合计 6,000 万元人民币及自有资金 5,000 万元以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珠海明阳进行增资。	2023 年 7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址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马来西亚明阳拟在马来西亚购买 PENANG TECHNOLOGY PARK @ BERTAM, Plot number 2-60、2-61、2-62、2-63、2-72、2-73、2-73A 和 2-75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该地块宗地面积约 19.48 英亩，交易总金额为	2024 年 2 月 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6,119,274.00 马来西亚令吉（约合人民币 9,856 万元），最终成交价格 and 面积以双方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		
---	--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985,640	3.01%				-2,926,140	-2,926,140	6,059,500	2.0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914,400	2.98%				-2,884,900	-2,884,900	6,029,500	2.0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8,914,400	2.98%				-2,884,900	-2,884,900	6,029,500	2.02%
4、外资持股	71,240	0.03%				-41,240	-41,240	30,000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71,240	0.03%				-41,240	-41,240	30,00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9,810,064	96.99%				2,900,226	2,900,226	292,710,290	97.97%
1、人民币普通股	289,810,064	96.99%				2,900,226	2,900,226	292,710,290	97.9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298,795,704	100.00%				-25,914	-25,914	298,769,79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6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6,040 股。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2020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673.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相关规定和《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债”自 2021 年 6 月 2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4 日止可转换为公司股票。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明电转债”因转股减少 20 张，转股数量为 12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关于 2023 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关于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6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6,040 股。

2、2020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673.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相关规定和《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债”自 2021 年 6 月 2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4 日止可转换为公司股票。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明电转债”因转股减少 20 张，转股数量为 126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售股 26,040 股，公司总股本从 298,795,766 股减少至 298,769,726 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及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孙文兵	4,267,500	18,975	1,066,875	3,219,600	离任董事锁定	执行离任董事限售规定
张佩珂	0	75,000		75,0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锁
窦旭才	0	60,000		60,0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锁
张振广	0	15,000		15,0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锁
胡诗益	0	60,000		60,0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锁
蔡林生	43,500	51,000		94,5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锁
张伟	0	30,000		30,0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锁
张佩珂、蔡林生等股权激励对象	4,674,640		2,169,240	2,505,400	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	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执行
合计	8,985,640	309,975	3,236,115	6,059,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明电转 02	2023 年 07 月 03 日	100 元/张	4,485,000	2023 年 07 月 19 日	4,485,000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7 月 17 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95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48.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4,85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44,8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3年7月1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明电转02”，债券代码“12320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详见本节第一部分“股份变动情况”项下的“股份变动的原因”。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7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85%	163,871,263	0	0	163,871,263	质押	10,030,000	
余干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12,498,411	0	0	12,498,411	不适用	0	
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	8,035,357	-2,624,243	0	8,035,357	不适用	0	
丰县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3,307,720	0	0	3,307,720	不适用	0	

孙文兵	境内自然人	1.08%	3,219,600	-1,047,900	3,219,600	0	不适用	0
辛利军	境内自然人	0.76%	2,262,600	2,262,600	0	2,262,600	不适用	0
云南健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1,804,857	0	0	1,804,857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385,120	1,313,520	0	1,385,120	不适用	0
孙丰	境内自然人	0.37%	1,106,000	1,106,000	0	1,106,00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952,800	925,900	0	952,8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润佳玺、盛健、健玺、利运得存在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佩珂持有公司股东润佳玺100%股权，并担任盛健和健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张佩珂分别持有盛健和健玺 42.29%、7.32%的份额。此外，张佩珂之岳母刘湘娥持有盛健 0.90%的份额。张佩珂之姐姐张佩玲持有公司股东利运得 100%的股权；</p> <p>(2) 孙文兵、圣高盈存在的关联关系：公司股东孙文兵持有公司股东圣高盈 100%的股权。</p> <p>除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	163,871,263	人民币普通股	163,871,263					

理有限公司			
余干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498,411	人民币普通股	12,498,411
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035,357	人民币普通股	8,035,357
丰县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307,720	人民币普通股	3,307,720
辛利军	2,262,6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2,600
云南健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04,857	人民币普通股	1,804,85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5,120	人民币普通股	1,385,120
孙丰	1,1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6,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52,800	人民币普通股	952,800
潘晓琦	935,500	人民币普通股	935,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润佳玺、盛健、健玺、利运得存在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佩珂持有公司股东润佳玺 100% 股权，并担任盛健和健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张佩珂分别持有盛健和健玺 42.29%、7.32% 的份额。此外，张佩珂之岳母刘湘娥持有盛健 0.90% 的份额。张佩珂之姐姐张佩玲持有公司股东利运得 100% 的股权；</p> <p>（2）孙文兵、圣高盈存在的关联关系：公司股东孙文兵持有公司股东圣高盈 100% 的股权。除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p>在公司上述股东中，辛利军、孙丰是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股东。</p> <p>（1）公司股东辛利军通过普通股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62,600 股。</p> <p>（2）公司股东孙丰通过普通股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06,000 股。</p>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道成长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297,000.00	0.10%
刘政达	退出	0	0.00%	0	0.00%
郑静波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腾讯自选股大数据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辛利军	新增	0	0.00%	2,262,600	0.7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385,120	0.46%
孙丰	新增	0	0.00%	1,106,000	0.3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952,800	0.32%

注：刘政达、郑静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腾讯自选股大数据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不在公司前 200 名内。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佩珂	2015 年 04 月 07 日	91440300335121250F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策划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金银制品销售，贸易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佩珂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余干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云南健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明阳电路（香港）有限公司董事、Sunshine Circuits (M) Sdn. Bhd（马来西亚明阳）董事、珠海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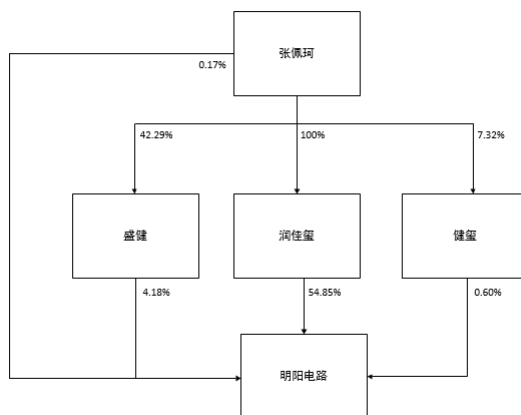
	理、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超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前海恒泰数链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明阳芯蕊半导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望远号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 “明电转债”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8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673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73亿元人民币。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1年1月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明电转债”，债券代码“123087”，初始转股价为24.23元/股。

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公司于2021年2月19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公司于2021年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将“明电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2月22日起由24.23元/股向下修正为16.62元/股。

2021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转债“明电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62元/股下调至16.32元/股。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并上市流通，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明电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6.05 元/股调整至 15.92 元/股。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转债“明电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5.92 元/股调整至 15.57 元/股。

(2) “明电转 02”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95 号）文同意注册的批复，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448.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00 元，发行总额 44,85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明电转 02”，债券代码“123203”，初始转股价为 14.75 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明电转 02”转股价格未有调整情况。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明电转债	2021 年 6 月 2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4 日	6,730,000	673,000,000.00	254,080,800.00	15,567,550	5.58%	418,919,200.00	62.25%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89,384	38,938,400.00	9.29%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86,087	38,608,700.00	9.22%
3	丁碧霞	境内自然人	327,899	32,789,900.00	7.83%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4,913	20,491,300.00	4.89%
5	UBS AG	境外法人	196,237	19,623,700.00	4.68%
6	西北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西北飞龙基金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3,000	16,300,000.00	3.89%
7	易方达颐天配置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25,892	12,589,200.00	3.01%
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5,596	11,559,600.00	2.76%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05,955	10,595,500.00	2.53%

10	申万宏源证券一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一申万宏源和谐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99,999	9,999,900.00	2.39%
----	---	----	--------	--------------	-------

4、“明电转 02”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9,872	245,987,200.00	54.85%
2	李裕婷	境内自然人	343,117	34,311,700.00	7.65%
3	余干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400	18,740,000.00	4.18%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弘丰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1,991	14,199,100.00	3.17%
5	李怡名	境内自然人	129,594	12,959,400.00	2.89%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074	10,607,400.00	2.37%
7	申万宏源证券一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一申万宏源和谐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0,000	10,000,000.00	2.23%
8	丁碧霞	境内自然人	88,657	8,865,700.00	1.98%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63,233	6,323,300.00	1.41%
10	丰县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802	4,980,200.00	1.11%

5、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480,608,012.91 元，资产负债率 45.05%。

中证鹏元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向公司出具《2020 年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3】跟踪第【67】号 01），为公司及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信用跟踪评级，评级结果为“AA-”级，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并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向公司出具《2023 年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3】跟踪第【1525】号 01），为公司及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信用跟踪评级，评级结果为“AA-”级，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信评级状况未发生变化。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中证鹏元将持续开展跟踪评级。

公司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来源主要包括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适用 不适用**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适用 不适用**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是 否**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70	2.13	26.76%
资产负债率	45.05%	39.44%	5.61%
速动比率	2.12	1.75	21.1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328.2	16,088.79	-48.2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1.77%	81.06%	-49.29%
利息保障倍数	6.76	10.98	-38.4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05	26.89	-36.5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5.47	20.02	-22.7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11020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章顺文、柴喜峰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阳电路）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明阳电路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明阳电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销售收入的确认	
<p>事项描述</p> <p>明阳电路主要从事印制电路板（PCB）研发、生产及销售，销售渠道包括直接出口和国内销售。2023 年度，明阳电路营业收入为 1,618,649,870.61 元。由于营业收入为公司关键经营指标，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三十七）；关于营业收入披露详见附注七、（四十）。</p>	<p>审计应对</p> <p>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和测试与销售和收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结合产品类型及客户类别对收入和毛利率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评价销售业务的规模及变化趋势是否合理；</p> <p>（3）向主要客户发函确认销售金额以及应收账款余额，根据回函情况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p> <p>（4）对销售和发货记录抽样执行细节测试，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工厂出库单、货代签收单、报关单、提单、客户签收记录、销售发票以及银行收款凭证等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5）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四、其他信息

明阳电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明阳电路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明阳电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明阳电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明阳电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明阳电路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明阳电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4 月 22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689,164.17	369,903,611.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699,710.75	532,368,279.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9,166.50	
应收账款	316,689,324.96	325,506,461.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764,254.66	6,834,056.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750,525.21	17,652,337.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9,943,416.34	250,245,269.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664,034.88	14,063,532.92
流动资产合计	1,645,539,597.47	1,516,573,548.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5,386.25	436,718.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104,337.32	29,609,680.14
投资性房地产	21,483,195.48	28,949,375.98
固定资产	1,083,624,392.68	1,155,479,814.69
在建工程	455,573,576.30	157,349,484.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060,290.29	18,512,298.45
无形资产	100,065,074.96	90,074,307.15
开发支出		
商誉	4,294,185.74	
长期待摊费用	16,761,374.63	24,093,053.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347,297.78	31,975,676.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349,304.01	29,631,508.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5,068,415.44	1,566,111,917.34
资产总计	3,480,608,012.91	3,082,685,466.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237,952.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267,737.73	16,278,934.57
应付账款	462,762,105.83	509,917,965.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66,012.54	3,715,034.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060,391.71	51,269,500.37
应交税费	14,042,848.35	7,781,640.76
其他应付款	29,668,895.90	56,878,712.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27,237.99	10,660,859.26
其他流动负债	298,306.70	32,430.59
流动负债合计	609,893,536.75	710,773,03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832,233,352.83	385,102,813.9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326,939.31	8,993,181.9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580,145.62	42,717,452.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924,899.89	68,113,587.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8,065,337.65	504,927,035.91
负债合计	1,567,958,874.40	1,215,700,065.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8,769,790.00	298,795,704.00
其他权益工具	68,334,823.82	53,935,044.9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5,655,467.38	1,015,309,441.68
减：库存股	16,234,992.00	32,969,963.60
其他综合收益	6,092,663.34	3,327,275.8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915,996.12	59,957,844.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7,792,496.45	468,630,052.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9,326,245.11	1,866,985,400.16
少数股东权益	3,322,893.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2,649,138.51	1,866,985,40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80,608,012.91	3,082,685,466.07

法定代表人：张佩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清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574,375.33	253,063,165.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7,222,136.75	89,342,124.9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9,166.50	
应收账款	115,359,625.88	100,413,520.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615,709.90	3,574,578.95
其他应收款	8,110,118.54	38,530,025.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存货	45,420,695.85	59,792,770.5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1,355,890.21	240,191.13

流动资产合计	771,997,718.96	544,956,376.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37,414,096.12	1,456,969,689.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385,935.84	14,763,927.44
投资性房地产		6,923,564.85
固定资产	135,215,561.82	163,431,755.78
在建工程	27,151,748.41	4,706,188.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427,429.70	17,839,489.48
无形资产	25,074,463.97	26,852,498.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850,176.88	11,528,569.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65,841.01	18,124,006.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45,551.96	302,183.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4,730,805.71	1,721,441,872.87
资产总计	2,686,728,524.67	2,266,398,249.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836,832.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841,092.16	35,680,054.27
应付账款	114,689,801.64	122,696,746.3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27,889.46	249,466.25
应付职工薪酬	24,354,861.26	26,532,160.86
应交税费	1,666,168.97	1,505,224.12
其他应付款	16,621,088.91	35,293,282.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8,005.31	10,350,856.39
其他流动负债	294,792.10	32,430.59
流动负债合计	196,903,699.81	267,177,053.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832,233,352.83	385,102,813.9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048,672.35	8,579,176.4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940,105.45	13,187,934.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553,914.98	23,738,236.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4,776,045.61	430,608,161.93
负债合计	1,091,679,745.42	697,785,215.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8,769,790.00	298,795,704.00
其他权益工具	68,334,823.82	53,935,044.9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8,258,526.93	1,017,943,726.58
减：库存股	16,234,992.00	32,969,963.6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915,996.12	59,957,844.86
未分配利润	147,004,634.38	170,950,677.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5,048,779.25	1,568,613,033.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86,728,524.67	2,266,398,249.7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18,649,870.61	1,968,927,603.68
其中：营业收入	1,618,649,870.61	1,968,927,603.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13,363,758.62	1,761,629,742.98
其中：营业成本	1,215,086,322.21	1,482,326,199.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227,180.48	11,689,392.70
销售费用	56,260,638.82	64,419,173.56

管理费用	128,698,799.01	121,796,787.50
研发费用	85,657,666.71	87,074,171.71
财务费用	15,433,151.39	-5,675,981.85
其中：利息费用	26,997,786.98	19,185,748.74
利息收入	6,453,287.45	5,748,804.07
加：其他收益	12,935,976.50	21,672,673.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95,576.82	1,917,422.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332.55	-19,749.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0,358.58	1,342,464.9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5,106.11	4,774,989.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162,638.13	-31,521,109.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119.07	-97,559.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256,610.94	205,386,741.21
加：营业外收入	1,753,455.76	382,005.12
减：营业外支出	45,833.59	87,417.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964,233.11	205,681,328.80
减：所得税费用	6,099,455.28	23,456,128.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864,777.83	182,225,200.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864,777.83	182,225,200.7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689,999.32	182,225,200.76
2. 少数股东损益	-825,221.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65,387.54	11,999,246.0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65,387.54	11,999,246.0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65,387.54	11,999,246.0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65,387.54	11,999,246.01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630,165.37	194,224,446.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455,386.86	194,224,446.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5,221.4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4	0.6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4	0.6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佩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清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1,544,154.40	751,040,833.14
减：营业成本	463,595,304.84	589,677,445.16
税金及附加	3,803,777.37	3,811,803.61
销售费用	11,814,525.44	20,920,838.84
管理费用	69,426,692.78	66,261,288.71
研发费用	37,600,784.23	31,187,617.71
财务费用	21,725,659.07	7,069,126.39
其中：利息费用	25,188,096.89	17,859,359.22
利息收入	4,677,268.13	3,683,746.02
加：其他收益	7,696,153.30	10,394,048.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563,891.30	66,887,656.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332.55	-19,749.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95,920.56	2,083,958.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3,373.23	465,081.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75,525.78	-14,001,838.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4,294.52	-129,911.7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898,771.34	97,811,706.18
加：营业外收入	152,655.05	157,926.77
减：营业外支出	42,106.74	69,905.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009,319.65	97,899,726.96
减：所得税费用	-3,572,192.94	53,154.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581,512.59	97,846,572.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581,512.59	97,846,572.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581,512.59	97,846,572.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3,959,700.77	2,180,631,542.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967,428.32	181,269,340.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92,573.51	56,149,25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219,702.60	2,418,050,135.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0,887,486.94	1,486,005,471.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3,712,944.23	364,098,821.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94,632.60	25,921,974.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15,677.88	64,124,36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4,710,741.65	1,940,150,63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508,960.95	477,899,498.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74,492,948.66	2,504,193,978.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27,623.13	9,947,537.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4,833.76	246,07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062.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2,614,467.84	2,514,387,588.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3,112,944.32	357,940,864.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2,572,504.82	2,388,221,058.5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07,096.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9,992,545.42	2,746,161,92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378,077.58	-231,774,335.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2,000,000.00	28,918,76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513.29	158,890,623.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217,513.29	187,809,383.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412,641.09	275,897,9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805,343.26	85,509,128.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0,874.02	10,963,982.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648,858.37	372,371,01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568,654.92	-184,561,626.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9,208.12	-5,552,575.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819,669.83	56,010,961.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187,699.98	253,176,73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368,030.15	309,187,699.9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0,737,022.02	1,021,881,491.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737,663.42	70,527,152.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29,842.30	33,423,25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1,704,527.74	1,125,831,897.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9,726,374.81	618,058,662.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181,191.80	152,795,22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2,830.35	3,764,024.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95,763.79	23,312,38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266,160.75	797,930,30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38,366.99	327,901,596.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9,492,948.66	496,512,821.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524,612.17	42,600,309.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52,182.34	1,225,465.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369,743.17	540,338,596.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714,589.00	49,877,663.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4,626,944.44	523,929,875.0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8,341,533.44	573,807,53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971,790.27	-33,468,941.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2,000,000.00	28,201,07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662,7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000,000.00	106,863,8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823,000.00	211,319,8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799,598.53	85,141,981.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0,874.02	10,963,982.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053,472.55	307,425,843.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946,527.45	-200,561,99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0,195.68	-2,164,889.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586,700.15	91,705,772.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348,254.67	100,642,481.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61,554.52	192,348,254.6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795,704.00			53,935,044.93	1,015,309,441.68	32,969,963.60	3,327,275.80		59,957,844.86		468,630,052.49		1,866,985,400.16	1,866,985,40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795,704.00			53,935,044.93	1,015,309,441.68	32,969,963.60	3,327,275.80		59,957,844.86		468,630,052.49		1,866,985,400.16	1,866,985,400.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14.00			14,399,778.89	10,346,025.70	-16,734,971.60	2,765,387.54		8,958,151.26		-10,837,556.04		42,340,844.95	3,322,893.40	45,663,738.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65,387.54				102,689,999.32		105,455,386.86	-825,221.49	104,630,165.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5,914.00			14,399,778.89	10,346,025.70	- 16,734,971.60						41,454,862.19	9,929.68	41,464,791.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6.00			14,399,778.89	1,652.74							14,401,557.63		14,401,557.6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6,040.00				10,313,147.61	- 16,734,971.60						27,022,079.21		27,022,079.21
4. 其他					31,225.35							31,225.35	9,929.68	41,155.03
(三) 利润分配								8,958.15	1.26	- 113,527,555.36		- 104,569,404.10		- 104,569,404.10
1. 提取盈余公积								8,958.15	1.26	- 8,958,151.2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4,569,404.10		- 104,569,404.10		- 104,569,404.1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138,185.21	4,138,185.21	
四、本期末余额	298,769,790.00			68,334,823.82	1,025,655,467.38	16,234,992.00	6,092,663.34		68,915,996.12		457,792,496.45		1,909,326,245.11	3,322,893.40	1,912,649,138.5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4,756,807.00			53,938,611.23	987,392,604.15	10,995,520.85	-8,671,970.21		50,173,187.59		375,749,435.65		1,742,343,154.56	-1,634,284.90	1,740,708,869.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4,756,807.00			53,938,611.23	987,392,604.15	10,995,520.85	-8,671,970.21		50,173,187.59		375,749,435.65		1,742,343,154.56	-1,634,284.90	1,740,708,869.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38,897.00			-3,566.30	27,916,837.53	21,974,442.75	11,999,246.01		9,784,657.27		92,880,616.84		124,642,245.60	1,634,284.90	126,276,530.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99,246.01				182,225,200.76		194,224,446.77		194,224,446.77
(二)	4,038,897.00			-3,566.30	27,916,837.53	21,974,442.75							9,976,912.43	1,634,284.90	11,611,197.33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97.00			3,566.30	16,837.53	74,442.75						7,725.48	4,284.90	12,010.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97.00			-3,566.30	26,257.84							24,388.54		24,388.5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37.200.00				30,524.864.59	21,974.442.75						12,587.621.84		12,587.621.84
4. 其他					-2,634.284.90							-2,634.284.90	1,634.284.90	-1,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9,784.657.27		-89,344.583.92		-79,559.926.65		-79,559.926.65
1. 提取盈余公积								9,784.657.27		-9,784.657.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559.926.65		-79,559.926.65		-79,559.926.6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98,795,704.00			53,935,044.93	1,015,309,441.68	32,969,636.00	3,327,275.80		59,957,844.86		468,630,052.49		1,866,985,400.16	1,866,985,400.1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795,704.00			53,935,044.93	1,017,943,726.58	32,969,963.60			59,957,844.86	170,950,677.15		1,568,613,033.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795,704.00			53,935,044.93	1,017,943,726.58	32,969,963.60			59,957,844.86	170,950,677.15		1,568,613,033.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14.00			14,399,778.89	10,314,800.35	-16,734,971.60			8,958,151.26	-23,946,042.77		26,435,745.33
(一)综合收										89,581,512.59		89,581,512.59

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5,914.00			14,399,778.89	10,314,800.35	- 16,734,971.60						41,423,636.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6.00			14,399,778.89	1,652.74							14,401,557.6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6,040.00				10,313,147.61	- 16,734,971.60						27,022,079.2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958,151.26	- 113,527,555.36			- 104,569,404.10
1. 提取盈余公积								8,958,151.26	- 8,958,151.2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4,569,404.10			- 104,569,404.1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	298,769.79			68,334,823	1,028,258,	16,234,992			68,915,996	147,004,63		1,595,048,

期末余额	0.00			.82	526.93	.00			.12	4.38		779.25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4,756,807.00			53,938,611.23	987,392,604.15	10,995,520.85			50,173,187.59	162,448,688.36		1,537,714,37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4,756,807.00			53,938,611.23	987,392,604.15	10,995,520.85			50,173,187.59	162,448,688.36		1,537,714,37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38,897.00			-3,566.30	30,551,122.43	21,974,442.75			9,784,657.27	8,501,988.79		30,898,656.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846,572.71		97,846,572.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38,897.00			-3,566.30	30,551,122.43	21,974,442.75						12,612,010.38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97.00			- 3,566.30	26,257.84							24,388.5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37,200.00				30,524,864.59	21,974,442.75						12,587,621.8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784,657.27	- 89,344,583.92			- 79,559,926.65
1. 提取盈余公积								9,784,657.27	- 9,784,657.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79,559,926.65			- 79,559,926.6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795.704.00			53,935,044.93	1,017,943,726.58	32,969,963.60			59,957,844.86	170,950,677.15		1,568,613,033.9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 2016 年 1 月 22 日在原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若无特殊说明，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系由明阳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香港注册成立）及深圳市速正电子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31 日共同出资设立。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5 万元，经历次增资扩股、股权转让，2016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312.58 万元。

2016 年 1 月 16 日，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400.00 万元。原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即为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按照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 311,774,876.23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按 1:0.2694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8,400.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227,774,876.23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6 年 1 月 16 日，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2016 年 1 月 22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整体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变更登记并换发注册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376 号）核准，2018 年 1 月 23 日，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8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22.30 元，募集资金总额 686,84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39,108,852.20 元，并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股票代码“300739”，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资本及股本：29,876.98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98410748

法人代表及实际控制人：张佩珂

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 32 号 B 栋。

主营业务：印制电路板（PCB）研发、生产及销售。

经营范围：从事信息、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增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生产经营层压多层线路板；增加：生产经营精密在线测量仪器；增加：生产经营柔性线路板；增加：载板、类载板、高密度互联积层、高频高速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香港明阳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美国明阳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德国明阳的记账本位币为欧元，新加坡明阳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马来明阳及槟城明阳的记账本位币为林吉特。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即按照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分别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和阶段三）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

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与客户约定的开始计算账期的时间编制账龄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无信用风险组合	根据款项性质对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税款等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无信用风险组合	根据票据类型、到期时长对到期日较短的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环保设备及设施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10	0.00	10.00-20.00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以竣工验收日/开始使用日为转固时点
机器设备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为转固时点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平均年限法	0.00%	土地使用权剩余年限
计算机软件	10 年	平均年限法	0.0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明细内容	核算范围	计算口径
职工薪酬	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	按照人员属性并结合从事活动归集
研发材料投入	研发活动领用材料	按照领用人员和用途归集
折旧及摊销	研发设备、软件和在用建筑物	归集研发设备、软件及在用建筑物的折旧摊销
其他费用	研发活动涉及的其他费用	按照相关活动的需求部门和用途归集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

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房屋装修改造	年限平均法	3-5 年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

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国内销售：公司国内销售在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公司出口销售在完成报关出口后，客户（或客户指定的公司）签收货物时确认收入。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无偿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m.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n.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o.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l.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m.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n.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o.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p.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l.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m.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9,769.50	3,725,529.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09,769.50	3,725,529.51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12.31 /2022 年度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20,647.99	2,676,382.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20,647.99	2,676,382.47

说明：公司在执行该规定前已按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之账面价值差额确认了递延所得税，因此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损益表不具重大影响，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5.83%、16.5%、17%、21%、24%、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5%
珠海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明阳芯蕊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明阳电路（香港）有限公司	16.5%
Sunshine PCB GmbH	15.83%
Sunshine Circuits USA, LLC	21%
Sunshine Circuits (Singapore) Pte. Ltd.	17%
Sunshine Circuits (M) Sdn. Bhd.	24%
SUNSHINE PCB (PENANG) SDN. BHD.	24%
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	25%
广州大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批准，取得编号为 GR20234420059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之规定，公司 2023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九江明阳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批准，取得编号为 GR20233600149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之规定，九江明阳 2023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修订条例》），2018 年 4 月 1 日起，香港开始实行利得税两级制。在利得税两级制下，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明阳 2023 年度低于 200 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将降至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 征税。

4. 2019 年，马来西亚出台对中小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该政策，对于在马来西亚成立的中小型居民企业（实收资本不高于 250 万马币，且不属于拥有超过该限额的公司的企业集团），其取得的首 60 万马币以内的所得可以适用 17% 的税率，超过部分适用 24% 的税率。

5. 广州大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财税（2022）13号、财税（2023）6号中关于“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124.84	31,255.58
银行存款	220,043,758.85	357,277,703.57
其他货币资金	9,617,280.48	12,594,652.73
合计	229,689,164.17	369,903,611.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3,325,880.52	55,221,814.7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320,132.99	10,714,911.21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POS机保证金	850.00	850.00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151.03	
合计	55,321,134.02	60,715,761.2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5,320,132.99元为公司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银行的保证金；50,000,000.00元为质押的定期存款；850.00元为公司购买POS机而存放在银行的保证金存款；151.03元为办理远期结售汇提供的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4,699,710.75	532,368,279.06
其中：		
理财产品本金	690,000,000.00	490,002,747.43
理财产品利息	3,449,653.70	7,411,938.49
权益工具投资	31,266,085.29	34,685,128.29
其他	-16,028.24	268,464.85

其中：		
合计	724,699,710.75	532,368,279.06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9,166.50	
合计	339,166.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39,166.50	100.00%			339,166.50					
其中：										
无信用风险组合	339,166.50	100.00%			339,166.50					
合计	339,166.50	100.00%			339,166.5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317.75	239,166.50
合计	75,317.75	239,166.5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0,388,314.82	342,638,380.35
1 至 2 年	3,525,532.30	
3 年以上	9,651.00	5,851.69
4 至 5 年	9,651.00	5,851.69
合计	333,923,498.12	342,644,232.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	333,923,498.12	100.00%	17,234,173.16	5.16%	316,689,324.96	342,644,232.04	100.00%	17,137,770.74	5.00%	325,506,461.30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333,923,498.12	100.00%	17,234,173.16	5.16%	316,689,324.96	342,644,232.04	100.00%	17,137,770.74	5.00%	325,506,461.30
合计	333,923,498.12	100.00%	17,234,173.16	5.16%	316,689,324.96	342,644,232.04	100.00%	17,137,770.74	5.00%	325,506,461.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30,388,314.82	16,519,415.70	5.00%
1至2年(含2年)	3,525,532.30	705,106.46	20.00%
3年以上	9,651.00	9,651.00	100.00%
合计	333,923,498.12	17,234,173.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17,137,770.74	-242,076.24			338,478.66	17,234,173.16
合计	17,137,770.74	-242,076.24			338,478.66	17,234,173.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3,536,641.16		43,536,641.16	13.04%	2,176,832.06
第二名	34,475,994.61		34,475,994.61	10.32%	1,760,950.97
第三名	31,817,366.32		31,817,366.32	9.53%	1,590,868.32
第四名	28,473,750.33		28,473,750.33	8.53%	1,423,687.52
第五名	14,003,464.18		14,003,464.18	4.19%	700,173.21
合计	152,307,216.60		152,307,216.60	45.61%	7,652,512.08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750,525.21	17,652,337.31
合计	22,750,525.21	17,652,337.3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14,615,974.53	10,390,425.73
保证金及押金	2,982,687.00	4,711,942.30
应收暂付款	7,004,476.34	5,014,474.14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169,913.66	229,281.00
合计	24,773,051.53	20,346,123.1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611,881.88	17,916,406.89
1 至 2 年	669,548.34	63,067.07
2 至 3 年	5,600.00	147,727.52
3 年以上	1,486,021.31	2,218,921.69
3 至 4 年	148,109.81	860,731.28
4 至 5 年	535,004.61	1,216,877.76
5 年以上	802,906.89	141,312.65

合计	24,773,051.53	20,346,123.17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109.91	0.07%	15,109.91	100.00%	
其中：						15,109.91	0.07%	15,109.9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773,051.53	100.00%	2,022,526.32	8.16%	22,750,525.21	20,331,013.26	99.93%	2,678,675.95	13.18%	17,652,337.31
其中：										
账龄组合	10,157,077.00	41.00%	2,022,526.32	19.91%	8,134,550.68	9,940,587.53	48.86%	2,678,675.95	26.95%	7,261,911.58
无信用风险组合	14,615,974.53	59.00%			14,615,974.53	10,390,425.73	51.07%			10,390,425.73
合计	24,773,051.53	100.00%	2,022,526.32		22,750,525.21	20,346,123.17	100.00%	2,693,785.86		17,652,337.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995,907.35	399,795.38	5.00%
1-2年(含2年)	669,548.34	133,909.63	20.00%
2-3年(含3年)	5,600.00	2,800.00	50.00%
3年以上	1,486,021.31	1,486,021.31	100.00%
合计	10,157,077.00	2,022,526.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678,675.95		15,109.91	2,693,785.8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37,919.96			-737,919.96
本期转回			15,109.91	15,109.91

其他变动	81,770.33			81,770.3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2,526.32			2,022,526.3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2,693,785.86	-737,919.96	15,109.91		81,770.33	2,022,526.32
合计	2,693,785.86	-737,919.96	15,109.91		81,770.33	2,022,526.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出口退税款	14,615,974.53	1 年以内	59.00%	
第二名	代垫关税及附加运费	1,943,725.72	1 年以内	7.85%	97,186.29

第三名	代垫关税及附加运费	1,397,931.17	1 年以内	5.64%	69,896.56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1,042,440.00	1 年以内 360,240 元 3 年以上 682,200 元	4.21%	700,212.00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792,352.00	1-2 年: 199,669.20 元 3 年以上: 592,682.8 元	3.20%	632,616.64
合计		19,792,423.42		79.90%	1,499,911.4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482,815.39	96.38%	6,601,703.84	96.60%
1 至 2 年	144,737.00	1.86%	232,352.60	3.40%
2 至 3 年	136,702.27	1.76%		
合计	7,764,254.66		6,834,056.4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614,261.97	33.67
第二名	1,239,719.24	15.97
第三名	838,679.25	10.80
第四名	378,000.00	4.87
第五名	304,427.67	3.92
合计	5,375,088.13	69.23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093,669.88	7,400,958.97	71,692,710.91	79,123,167.59	6,699,330.40	72,423,837.19
在产品	40,819,405.79	35,861.24	40,783,544.55	40,412,273.05	548,595.16	39,863,677.89
库存商品	85,644,423.19	19,643,647.93	66,000,775.26	114,549,707.54	23,391,886.51	91,157,821.03
周转材料	287,697.93		287,697.93	840,620.28		840,620.28
发出商品	31,178,687.69		31,178,687.69	45,926,267.41		45,926,267.41
委托加工物资				33,046.02		33,046.02
合计	237,023,884.48	27,080,468.14	209,943,416.34	280,885,081.89	30,639,812.07	250,245,269.8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699,330.40	2,692,281.37	1,000,006.13	2,990,658.93		7,400,958.97
在产品	548,595.16	424,139.54		936,873.46		35,861.24
库存商品	23,391,886.51	17,344,151.82	168,831.25	21,261,221.65		19,643,647.93
合计	30,639,812.07	20,460,572.73	1,168,837.38	25,188,754.04		27,080,468.14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099,280.17	9,138,697.66
增值税留抵税额	18,395,331.95	2,101,791.91
预缴企业所得税	894,009.28	2,273,004.97
其他待摊费用	764,285.26	550,038.38
大额存单	110,511,128.22	
合计	133,664,034.88	14,063,532.92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436,718.80				-31,332.55						405,386.25	
小计	436,718.80				-31,332.55						405,386.25	
合计	436,718.80				-31,332.55						405,386.25	

					2.55							
--	--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104,337.32	29,609,680.14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4,104,337.32	29,609,680.14
合计	34,104,337.32	29,609,680.14

其他说明：

本科目列示之权益工具投资为本公司持有西安西交一八九六科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2%的股权份额；持有西安一九零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636%的股权份额；持有深圳国科嘉和战略新兴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00%的股权份额以及持有 SAX 公司 2.56%的股权份额。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864,769.82			31,864,769.82
2. 本期增加金额	357,890.50			357,890.50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报表折算差异	357,890.50			357,890.50
3. 本期减少金额	7,081,545.93			7,081,545.9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7,081,545.93			7,081,545.93
4. 期末余额	25,141,114.39			25,141,114.3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15,393.84			2,915,393.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1,387.15			1,091,387.15
(1) 计提或摊销	1,051,567.80			1,051,567.80
(2) 报表折算差异	39,819.35			39,819.35
3. 本期减少金额	348,862.08			348,862.0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48,862.08			348,862.08
4. 期末余额	3,657,918.91			3,657,918.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483,195.48			21,483,195.48
2. 期初账面价值	28,949,375.98			28,949,375.9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81,758,742.35	1,155,145,376.57
固定资产清理	1,865,650.33	334,438.12
合计	1,083,624,392.68	1,155,479,814.6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环保设备及设施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1,296,403.71	1,069,437,459.20	40,043,990.27	10,871,973.38	80,010,538.67	56,909,064.50	1,678,569,429.73
2. 本期增加金额	9,508,445.17	61,295,418.42	3,937,905.92	743,973.45	876,146.79	10,587,314.32	86,949,204.07
(1) 购置		14,248,717.51	2,586,376.93	408,612.46		284,875.37	17,528,582.27
(2) 在建工程转入		22,814,198.23	100,796.46	28,318.58	876,146.79	8,281,111.47	32,100,571.53
(3) 企业合并增加	2,196,343.96	22,980,017.01	1,193,834.36	312,699.24		2,058,567.64	28,741,462.21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081,545.93						7,081,545.93

(5) 外币 报表折算差 异	230,555.28	1,252,485. 67	51,897.17	-5,656.83		-37,240.16	1,492,041. 13
(6) 其他			5,001.00				5,001.00
3. 本期 减少金额	8,636,036. 26	31,831,251 .35	2,129,289. 16	2,917,061. 93	178,938.05	1,617,957. 57	47,310,534 .32
(1) 处置或 报废	5,927,510. 07	31,826,251 .35	2,129,289. 16	2,917,061. 93	178,938.05	1,420,275. 90	44,399,326 .46
(2) 其他	2,708,526. 19	5,000.00				197,681.67	2,911,207. 86
4. 期末 余额	422,168,81 2.62	1,098,901, 626.27	41,852,607 .03	8,698,884. 90	80,707,747 .41	65,878,421 .25	1,718,208, 099.48
二、累计折 旧							
1. 期初 余额	44,219,169 .98	374,299,43 1.47	29,368,043 .84	8,889,060. 25	45,053,540 .97	16,167,466 .57	517,996,71 3.08
2. 本期 增加金额	13,161,538 .82	114,402,06 6.22	5,750,107. 63	960,353.67	6,616,987. 26	7,932,624. 58	148,823,67 8.18
(1) 计提	11,367,647 .72	96,547,244 .00	4,648,426. 80	653,311.26	6,616,987. 26	5,911,297. 19	125,744,91 4.23
(2) 企业 合并增加	1,428,620. 62	17,581,984 .80	1,100,047. 80	312,699.24		2,058,567. 55	22,481,920 .01
(3) 外币 报表折算差 异	16,408.40	272,837.42	577.51	-5,656.83		-37,240.16	246,926.34
(4) 其他	348,862.08		1,055.52				349,917.60
3. 本期 减少金额		27,175,510 .30	2,039,731. 84	2,779,835. 55	137,623.89	1,420,275. 50	33,552,977 .08
(1) 处置或 报废		27,174,454 .78	2,039,731. 84	2,779,835. 55	137,623.89	1,420,275. 50	33,551,921 .56
(2) 其他		1,055.52					1,055.52
4. 期末 余额	57,380,708 .80	461,525,98 7.39	33,078,419 .63	7,069,578. 37	51,532,904 .34	22,679,815 .65	633,267,41 4.18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4,959,321. 68	1,230.77		466,787.63		5,427,340. 08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2,207,782. 09			37,615.04		2,245,397. 13

1) 处置或 报废		2,207,782. 09			37,615.04		2,245,397. 13
4. 期末 余额		2,751,539. 59	1,230.77		429,172.59		3,181,942. 95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364,788,10 3.82	634,624,09 9.29	8,772,956. 63	1,629,306. 53	28,745,670 .48	43,198,605 .60	1,081,758, 742.35
2. 期初 账面价值	377,077,23 3.73	690,178,70 6.05	10,674,715 .66	1,982,913. 13	34,490,210 .07	40,741,597 .93	1,155,145, 376.5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0,699,913.64	6,796,463.47	2,751,514.59	1,151,935.58	
电子设备	32,222.22	30,611.10	1,230.77	380.35	
环保设备	5,595,237.53	5,155,303.05	429,197.59	10,736.89	
合计	16,327,373.39	11,982,377.62	3,181,942.95	1,163,052.82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倒班宿舍 B	3,353,069.46	产权证办理中
倒班宿舍 C	3,352,587.32	产权证办理中
厂房 B	234,863,571.88	产权证办理中
污水处理厂二期	17,906,169.61	产权证办理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清理	1,308,732.22	258,882.72
其他清理	556,918.11	75,555.40
合计	1,865,650.33	334,438.12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55,573,576.30	157,349,484.48
合计	455,573,576.30	157,349,484.4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九江明阳厂房及配套设施	65,086,052.28	2,340,218.04	62,745,834.24	34,695,742.51	1,638,152.64	33,057,589.87
设备、软件等的安装及调试	145,585,668.47		145,585,668.47	12,776,961.87		12,776,961.87
珠海明阳厂区建设项目	233,251,348.06		233,251,348.06	107,931,286.03		107,931,286.03
航城办公楼建设项目	12,279,901.64		12,279,901.64	2,860,121.64		2,860,121.64
其他	1,710,823.89		1,710,823.89	723,525.07		723,525.07
合计	457,913,794.34	2,340,218.04	455,573,576.30	158,987,637.12	1,638,152.64	157,349,484.4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九江明阳厂房及配套设施		34,695,742.51	39,980,905.75	9,157,258.26	433,337.71	65,086,052.29		/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珠海明阳厂区建设项目	761,011,677.00	107,931,286.03	125,320,062.03			233,251,348.06	30.65%	建设中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合计		142,627,028.54	165,300,967.78	9,157,258.26	433,337.71	298,337,400.3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九江明阳厂房及配套设施	1,638,152.64	702,065.40		2,340,218.04	部分工程规划调整停工
合计	1,638,152.64	702,065.40		2,340,218.04	--

其他说明：

九江明阳部分在建工程由于规划调整，导致施工建设进度搁置，处于未完工状态，鉴于该部分建筑物为整栋楼的一部分，且其余建筑物都在正常使用，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本公司未对整栋楼进行价值评估，仅对闲置未完工在建工程部分按折旧年限平均摊销计提减值。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826,312.92	35,826,31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34,700,162.14	34,700,162.14
(1) 新增租赁	34,700,162.14	34,700,162.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5,552,082.46	15,552,082.46
(1) 处置	15,552,082.46	15,552,082.46
4. 期末余额	54,974,392.60	54,974,392.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314,014.47	17,314,014.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90,551.53	11,790,551.53
(1) 计提	11,790,551.53	11,790,551.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1,190,463.69	11,190,463.69

(1) 处置	11,190,463.69	11,190,463.69
4. 期末余额	17,914,102.31	17,914,102.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060,290.29	37,060,290.29
2. 期初账面价值	18,512,298.45	18,512,298.4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6,432,813.49			40,394,180.33	106,826,993.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45,858.81			4,054,161.62	15,800,020.43
(1) 购置				4,033,587.45	4,033,587.4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1,760,554.31				11,760,554.31
(4)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4,695.50			20,574.17	5,878.6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8,178,672.30			44,448,341.95	122,627,014.2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397,263.70			11,355,422.97	16,752,686.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582,245.12			4,227,007.50	5,809,252.62
(1) 计提	1,588,087.89			4,209,738.68	5,797,826.5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5,842.77			17,268.82	11,426.0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979,508.82			15,582,430.47	22,561,939.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1,199,163.48			28,865,911.48	100,065,074.96
2. 期初账面价值	61,035,549.79			29,038,757.36	90,074,307.1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		1,986,838.96				1,986,838.96
SUNSHINE PCB (PENANG) S DN. BHD.		2,307,346.78				2,307,346.78
合计		4,294,185.74				4,294,185.7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费	24,093,053.03	7,383,395.69	14,715,074.09		16,761,374.63
合计	24,093,053.03	7,383,395.69	14,715,074.09		16,761,374.63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968,379.64	7,572,491.71	55,984,268.46	8,657,209.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402,623.46	1,110,393.52	14,238,347.30	2,135,752.09
可抵扣亏损	69,587,751.67	10,438,162.75	63,185,352.02	9,477,802.80
已计提未支付费用	2,053,804.40	308,070.66	897,196.33	134,579.45
递延收益	29,074,360.77	4,361,154.16	31,936,537.48	4,790,480.67
固定资产折旧	21,117,985.40	3,167,697.81	16,355,291.15	2,453,293.67
股份支付	3,304,268.73	495,640.32	8,842,235.46	1,326,335.32
租赁负债	38,988,639.29	5,882,989.79	19,720,150.51	2,994,225.26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71,313.73	10,697.06	39,981.20	5,997.18
合计	220,569,127.09	33,347,297.78	211,199,359.91	31,975,676.2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税法加速折旧	355,564,081.40	53,334,612.21	427,191,934.33	64,078,790.1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555,654.46	983,348.17	8,094,330.78	1,214,149.61
使用权资产	37,167,671.06	5,606,939.51	18,562,968.68	2,820,647.99
合计	399,287,406.92	59,924,899.89	453,849,233.79	68,113,587.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347,297.78		31,975,676.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924,899.89		68,113,587.7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36,905.94	1,552,592.95
可抵扣亏损	70,412,535.10	42,915,828.76
合计	73,149,441.04	44,468,421.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度	843,961.98	903,260.68	
2026 年度	10,200,181.66	9,631,985.61	
2027 年度	19,177,114.40	18,113,144.43	
2028 年度	9,727,522.09		
永久性可抵扣亏损	30,463,754.97	14,267,438.04	
合计	70,412,535.10	42,915,828.76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项	24,097,305.60		24,097,305.60	28,427,225.43		28,427,225.43
预付工程款项	3,915,423.07		3,915,423.07	1,204,282.92		1,204,282.92
大额存单	20,336,575.34		20,336,575.34			
合计	48,349,304.01		48,349,304.01	29,631,508.35		29,631,508.35

其他说明：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5,321,134.02	55,321,134.02	银行承兑汇票及借款保证金	保证期限内无法支取	60,715,761.21	60,715,761.21	银行承兑汇票及借款保证金	保证期限内无法支取
合计	55,321,134.02	55,321,134.02			60,715,761.21	60,715,761.21		

其他说明：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4,823,000.0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19,401,119.70
应付利息		13,832.39
合计		54,237,952.0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267,737.73	16,278,934.57
合计	41,267,737.73	16,278,934.5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4,093,054.65	355,287,172.67

1-2 年（含 2 年）	36,416,876.78	132,827,952.27
2-3 年（含 3 年）	24,126,999.55	12,316,159.64
3 年以上	8,125,174.85	9,486,680.68
合计	462,762,105.83	509,917,965.2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9,668,895.90	56,878,712.77
合计	29,668,895.90	56,878,712.7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结算费用	12,667,362.86	22,720,049.8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5,967,418.47	32,939,548.40
押金及保证金	1,034,114.57	1,219,114.57

合计	29,668,895.90	56,878,712.77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366,012.54	3,715,034.33
合计	2,366,012.54	3,715,034.3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1,269,500.37	375,552,520.51	376,761,629.17	50,060,391.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565,082.69	17,565,082.69	
三、辞退福利		589,346.95	589,346.95	
合计	51,269,500.37	393,706,950.15	394,916,058.81	50,060,391.7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203,708.56	338,608,165.97	339,870,917.77	49,940,956.76
2、职工福利费	9,514.15	21,494,958.46	21,504,472.61	
3、社会保险费	1,683.16	7,759,244.52	7,680,210.41	80,717.27
其中：医疗保险	1,683.16	6,931,445.04	6,852,410.93	80,717.27

费				
工伤保险费		619,293.29	619,293.29	
生育保险费		208,506.19	208,506.19	
4、住房公积金		5,964,996.80	5,964,996.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8,535.20	588,535.20	
8、劳务派遣	54,594.50	1,136,619.56	1,152,496.38	38,717.68
合计	51,269,500.37	375,552,520.51	376,761,629.17	50,060,391.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019,691.40	17,019,691.40	
2、失业保险费		545,391.29	545,391.29	
合计		17,565,082.69	17,565,082.69	

其他说明：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52,537.20	428,124.54
企业所得税	8,350,761.60	3,284,609.76
个人所得税	1,318,540.55	1,027,99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1,896.02	1,040,692.91
房产税	892,742.67	910,878.35
教育费附加	487,068.59	743,352.08
土地使用税	92,350.46	92,350.46
其他	266,951.26	253,637.41
合计	14,042,848.35	7,781,640.76

其他说明：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427,237.99	10,660,859.26
合计	9,427,237.99	10,660,859.26

其他说明：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销项	59,140.20	32,430.59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付款额	239,166.50	
合计	298,306.70	32,430.5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0、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832,233,352.83	385,102,813.98
合计	832,233,352.83	385,102,813.9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明电转债	100.00	第一年：0.4%，第二年：0.8%，第三年：1%，第四年：1.5%，第五年：	2020-12-15	6年	673,000.00	385,102,813.98		3,936,974.32	11,557,232.01	3,477,684.20	2,000.00	397,117,336.11	否

		2.5%，第六年：3%。												
明电转债2	100.00	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第四年：1.5%，第五年：2%，第六年：3%。	2023-7-3	6年	448,500.00	448,500.00	670,906.84	-	14,054,890.12			435,16,016.72	否	
合计					1,121,500.00	385,102,813.98	448,500.00	4,607,881.16	-	2,497,658.11	3,477,684.20	2,000.00	832,233,352.83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1) 明电转债1：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981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公开发行了673.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67,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9,116,483.50元后，发行日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为577,236,468.72元计入了应付债券，权益工具成分的公允价值为86,647,047.78元计入了其他权益工具。公司67,3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5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中文简称“明电转债”债券代码“123087”。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0.4%、第二年0.8%、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5%、第六年3.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0年12月15日至2026年12月14日；转股期限为2021年6月21日至2026年12月14日，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24.23元/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有4,189,192张（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418,919,200.00元），未转换比例为62.25%。

(2) 明电转债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95号）文同意注册的批复，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448.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00元，发行总额44,850.00万元。扣除发行费8,621,565.34元后，发行日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为425,478,398.27元计入了应付债券，权益工具成分的公允价值为14,400,036.39元计入了其他权益工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44,8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3年7月1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明电转02”，债券代码“123203”。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0%、第六年 3.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即自 2023 年 7 月 3 日至 2029 年 7 月 2 日；转股期限为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7 月 7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 2024 年 1 月 8 日至 2029 年 7 月 2 日；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 14.75 元/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开始转股。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2,240,277.69	9,552,392.1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913,338.38	-559,210.21
合计	29,326,939.31	8,993,181.97

其他说明：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717,452.21	980,000.00	7,117,306.59	36,580,145.62	尚未达到结项条件
合计	42,717,452.21	980,000.00	7,117,306.59	36,580,145.62	

其他说明：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8,795,704.00				-25,914.00	-25,914.00	298,769,79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1)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明电转债”于2021年6月2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明电转债”因转股减少20.00张（因转股减少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2,000.00元），转股数量为126.00股。增加股本126.00元，增加资本公积1,894.87元，减少其他权益工具257.50元，变更后股本为人民币298,795,830.00元；

(2) 2022年11月10日，经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回购注销共6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6,040.00股，截至2023年4月14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减少股本人民币26,040.00元，减少资本公积201,549.60元，减少库存股227,589.60元，变更后股本为人民币298,769,790.00元。

3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详见附注“七、（三十）应付债券”中的“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明电转债	4,189,212.00	53,935,044.93			20.00	257.50	4,189,192.00	53,934,787.43
明电转债2			4,485,000.00	14,400,036.39			4,485,000.00	14,400,036.39
合计	4,189,212.00	53,935,044.93	4,485,000.00	14,400,036.39	20.00	257.50	8,674,192.00	68,334,823.82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4,226,861.57	1,652.74		984,228,514.31
其他资本公积	9,394,301.14	31,225.35		9,425,526.49
股份支付形成的资本公积	21,688,278.97	10,514,697.21	201,549.60	32,001,426.58
合计	1,015,309,441.68	10,547,575.30	201,549.60	1,025,655,467.3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可转债转股增加资本公积 1,652.74 元，限制性股票回购减少资本公积 201,549.60 元，详见本附注“七、(三十三)股本”其他说明；另外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增加资本公积 10,514,697.21 元。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激励形成的回购义务	32,969,963.60		16,734,971.60	16,234,992.00
合计	32,969,963.60		16,734,971.60	16,234,992.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限限制性股票回购减少库存股 227,589.60 元，详见本附注“七、(三十三)股本”其他说明；

(2)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本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105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19,600.00 股，每股减少库存股 8.74 元，共减少库存股 4,541,304.00 元；

(3) 公司分配给 2022 期限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现金股利，分配股数为 4,129,000 股，每股派息 0.35 元，减少库存股 1,445,150.00 元；

(4)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本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58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23,600 股，每股减少库存股 6.48 元，共减少库存股 10,520,928.00 元。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27,275.80	2,765,387.54				2,765,387.54		6,092,663.3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27,275.80	2,765,387.54				2,765,387.54		6,092,663.3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27,275.80	2,765,387.54				2,765,387.54		6,092,663.3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957,844.86	8,958,151.26		68,915,996.12
合计	59,957,844.86	8,958,151.26		68,915,996.1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章程规定，按税后净利润的 10% 计提。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8,630,052.49	375,749,435.6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8,630,052.49	375,749,435.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689,999.32	182,225,200.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958,151.26	9,784,657.2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4,569,404.10	79,559,926.65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7,792,496.45	468,630,052.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6,877,504.19	1,203,413,110.91	1,854,328,506.73	1,468,205,672.55
其他业务	81,772,366.42	11,673,211.30	114,599,096.95	14,120,526.81
合计	1,618,649,870.61	1,215,086,322.21	1,968,927,603.68	1,482,326,199.3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印刷线路板	1,536,877,504.19	1,203,413,110.91					1,536,877,504.19	1,203,413,110.91
其他业务收入	81,772,366.42	11,673,211.30					81,772,366.42	11,673,211.30
合计	1,618,649,870.61	1,215,086,322.21					1,618,649,870.61	1,215,086,322.2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出口	1,436,234,865.11	1,111,416,050.99					1,436,234,865.11	1,111,416,050.99
内销	100,642,639.08	91,997,059.92					100,642,639.08	91,997,059.92
其他业务收入	81,772,366.42	11,673,211.30					81,772,366.42	11,673,211.30
合计	1,618,649,870.61	1,215,086,322.21					1,618,649,870.61	1,215,086,322.2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接销售	1,536,877,504.19	1,203,413,110.91					1,536,877,504.19	1,203,413,110.91
其他业务收入	81,772,366.42	11,673,211.30					81,772,366.42	11,673,211.30
合计	1,618,649,870.61	1,215,086,322.21					1,618,649,870.61	1,215,086,322.21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29,165.46	3,819,289.39
教育费附加	3,066,719.79	2,728,063.85
房产税	3,600,482.18	3,627,760.18
其他	1,430,813.05	1,514,279.28
合计	12,227,180.48	11,689,392.70

其他说明：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543,906.15	77,530,481.76
股份支付	4,715,988.98	7,188,112.64
折旧及摊销	12,696,089.88	11,808,979.07
中介机构服务费	5,587,159.67	7,362,851.23
办公费	4,735,489.30	4,174,862.32
物料消耗	3,264,504.54	3,267,097.74
业务招待费	777,419.16	707,953.86
差旅费	1,700,318.04	1,438,828.43
运杂费	399,110.20	381,084.59
待摊费用摊销	3,611,412.44	1,476,937.48
其他	8,667,400.65	6,459,598.38
合计	128,698,799.01	121,796,787.50

其他说明：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541,508.52	35,856,006.55

销售佣金	8,782,051.06	12,295,452.24
品质扣款	385,494.52	6,514,576.59
差旅费	1,761,847.23	1,371,337.87
广告宣传费	547,925.45	605,180.07
业务招待费	1,740,250.41	1,345,618.82
折旧及摊销费	636,238.77	673,668.30
办公费	1,066,736.53	1,552,883.40
保险费	2,786,784.05	2,815,242.42
股份支付	1,700,052.06	
其他	1,311,750.22	1,389,207.30
合计	56,260,638.82	64,419,173.56

其他说明：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253,156.86	50,304,762.65
研发材料	22,201,527.83	31,136,620.61
办公费	2,880,572.33	3,990,785.94
折旧及摊销	1,665,849.01	1,442,466.69
股份支付	2,015,541.49	
其他	641,019.19	199,535.82
合计	85,657,666.71	87,074,171.71

其他说明：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6,997,786.98	19,185,748.7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806,339.41	967,697.66
减：利息收入	6,453,287.45	5,748,804.07
汇兑损益	-8,838,570.39	-22,519,556.25
其他	3,727,222.25	3,406,629.73
合计	15,433,151.39	-5,675,981.85

其他说明：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152,194.07	21,415,952.67
进项税加计抵减	590,103.4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93,678.94	256,720.44
合计	12,935,976.50	21,672,673.11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9,936.20	362,462.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40,294.78	980,002.46
合计	2,000,358.58	1,342,464.91

其他说明：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332.55	-19,749.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75,958.48	2,294,145.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0,950.89	-356,973.28
合计	6,095,576.82	1,917,422.74

其他说明：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2,076.24	4,689,620.8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53,029.87	85,368.52
合计	995,106.11	4,774,989.35

其他说明：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460,572.73	-27,072,366.64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810,590.49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02,065.40	-1,638,152.64
合计	-21,162,638.13	-31,521,109.77

其他说明：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438,595.98	-287,810.09
使用权资产处置	544,715.05	190,250.26
合计	106,119.07	-97,559.83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753,455.76	382,005.12	1,753,455.76
合计	1,753,455.76	382,005.12	1,753,455.76

其他说明：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5,000.00	50,000.00	45,000.00
其他	833.59	37,417.53	833.59
合计	45,833.59	87,417.53	45,833.59

其他说明：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638,392.07	11,894,706.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538,936.79	11,561,421.73
合计	6,099,455.28	23,456,128.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7,964,233.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94,634.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26,358.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036.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0,375.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77,917.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51,000.6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25,212.2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1,014,538.62
所得税费用	6,099,455.28

其他说明：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044,513.74	31,404,698.21
利息收入	6,380,065.77	6,297,600.90
押金及保证金	4,112,085.47	14,400,130.89
备用金及暂收待付款	1,729,045.69	3,403,500.35
经营租赁收入	377,912.51	
其他	648,950.33	643,321.93
合计	20,292,573.51	56,149,252.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支出	43,242,414.48	52,489,707.71
押金及保证金	3,463,496.59	8,901,989.40
往来款及其他	6,109,766.81	2,732,671.70
合计	52,815,677.88	64,124,368.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119,062.29	
合计	1,119,062.29	

说明：本期合并支付取得子公司的负现金净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	2,674,492,948.66	2,504,193,978.08
合计	2,674,492,948.66	2,504,193,978.0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借款支出	14,307,096.28	
合计	14,307,096.28	

说明：该借款为公司在收购前将 220 万美元借给被收购方 SUNSHINE PCB (PENANG) SDN. BHD. 公司。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	2,985,828,641.08	2,328,217,690.00
投资款	16,743,863.74	60,003,368.52
对外借出款	14,307,096.28	
长期资产建设款	393,112,944.32	357,940,864.89
合计	3,409,992,545.42	2,746,161,923.4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股权激励回购款项	650,774.40	859,506.23
上市费用及其他筹资支出	964,000.00	947,830.94
支付租金	12,816,099.62	9,156,644.85
合计	14,430,874.02	10,963,982.0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4,237,952.09		1,188,521.39	55,426,473.4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782,773.81		35,150,583.15	12,816,099.62		43,117,257.34
合计	75,020,725.90		36,339,104.54	68,242,573.10		43,117,257.3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864,777.83	182,225,200.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167,532.02	26,746,120.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6,882,430.20	117,165,808.4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790,551.53	10,615,792.12
无形资产摊销	5,792,112.26	4,921,940.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715,074.09	14,095,533.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119.07	97,559.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0,358.58	-1,342,464.9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478,578.86	13,767,069.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95,576.82	-1,917,422.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5,697.33	-5,373,130.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88,687.86	16,934,552.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290,757.97	100,311,742.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4,576.43	159,827,173.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641,837.72	-160,175,976.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508,960.95	477,899,498.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4,368,030.15	309,187,699.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9,187,699.98	253,176,738.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819,669.83	56,010,961.9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	----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000,012.50
其中：	
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SUNSHINE PCB (PENANG) SDN. BHD.	12.5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119,074.79
其中：	
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	15,938,872.35
SUNSHINE PCB (PENANG) SDN. BHD.	180,202.44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19,062.29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4,368,030.15	309,187,699.98
其中：库存现金	28,124.84	31,255.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0,042,908.85	307,276,853.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296,996.46	1,879,590.8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368,030.15	309,187,699.98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	50,293,823.41	29,009,180.44	募集资金用途受到限制，但可以用于随时支付
合计	50,293,823.41	29,009,180.44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受限货币资金	55,321,134.02	60,715,761.21	银行承兑汇票及借款保证金等不能用于随时支付
合计	55,321,134.02	60,715,761.21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5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6,691,524.62
其中：美元	5,778,688.14	7.0827	40,928,714.49
欧元	2,534,733.26	7.8592	19,920,975.64
港币	430,965.56	0.9062	390,540.99
马来西亚林吉特	3,534,891.39	1.5415	5,449,035.08
新加坡元	420.00	5.3772	2,258.42
应收账款			285,752,050.43
其中：美元	38,428,911.93	7.0827	272,180,454.53
欧元	1,519,604.99	7.8592	11,942,879.54
港币	26,297.65	0.9062	23,830.93
马来西亚林吉特	1,041,119.32	1.5415	1,604,885.43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5,975,517.18
其中：美元	818,179.53	7.0827	5,794,920.16
欧元	4,591.85	7.8592	36,088.27
港币	25,740.75	0.9062	23,326.27
马来西亚林吉特	78,613.35	1.5415	121,182.48
应付账款			37,511,460.87
其中：美元	2,977,744.92	7.0827	21,090,473.94
欧元	1,136,559.12	7.8592	8,932,445.44
港币	1,054,661.26	0.9062	955,734.03

马来西亚林吉特	4,237,954.89	1.5415	6,532,807.46
其他应付款			10,935,626.27
其中：美元	1,146,204.73	7.0827	8,118,224.24
欧元	326,040.66	7.8592	2,562,418.76
港币	162,858.90	0.9062	147,582.74
马来西亚林吉特	69,672.74	1.5415	107,400.53
应付职工薪酬			3,882,247.92
其中：美元	225,931.67	7.0827	1,600,206.24
欧元	8,747.34	7.8592	68,747.09
港币	1,803,894.25	0.9062	1,634,688.97
马来西亚林吉特	375,352.33	1.5415	578,605.62
应交税费			2,913,106.37
其中：美元	68,720.78	7.0827	486,728.67
欧元	247,307.77	7.8592	1,943,641.23
港币	532,704.12	0.9062	482,736.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033.01
其中：美元	18,924.00	7.0827	134,033.01
租赁负债			278,266.96
其中：美元	39,288.26	7.0827	278,266.96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明阳电路（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
Sunshine Circuits USA,LLC	美国	美元	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
Sunshine PCB GmbH	德国	欧元	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
Sunshine Circuits (M) Sdn. Bhd.	马来西亚	林吉特	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
Sunshine Circuit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
Sunshine Circuits (Penang) Sdn. Bhd.	马来西亚	林吉特	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

6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904,827.45	0.00
合计	904,827.45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869,343.12	619,528.87
第二年	535,465.12	694,608.95
第三年	535,465.12	540,480.47
第四年	535,465.12	540,480.47
第五年	90,000.00	540,480.47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07,500.00	397,500.0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61、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253,156.86	50,304,762.65
研发材料	22,201,527.83	31,136,620.61
办公费	2,880,572.33	3,990,785.94
折旧及摊销	1,665,849.01	1,442,466.69

股份支付	2,015,541.49	
其他	641,019.19	199,535.82
合计	85,657,666.71	87,074,171.7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5,657,666.71	87,074,171.71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7日	15,000,000.00	75.8725%	增资	2023年04月17日	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	5,098,684.96	-3,419,898.41	-8,838,948.36
SUNSHINE PCB(PENANG)SDN. BHD.	2023年08月01日	12.50	100.00%	购买	2023年08月01日	完成股权登记,取得控制权	4,068,862.58	-1,072,723.37	3,063,666.47

其他说明：

(1) 2023 年 3 月公司与华芯微测原股东深圳市众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杨哲汀签订增资协议，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缴纳增资款 1500 万元，增资后公司取得 75.8725%的股权，公司委派了相应董事，并取得实际控制权。

(2) 2023 年 5 月公司与 SUNSHINE PCB(PENANG)SDN. BHD. 原股东 Ooi Choon Kim、Yang Pe-Der、Yang Yi-Hsin、Chen Ya-Chuan、Yang Shih-Kuang、Leong Yin Sei、Chen Wen-Chung 及 Chang, Yu-Yun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 8 马来币元，并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办理了股权转让登记，公司委派了相应董事，并取得实际控制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	SUNSHINE PCB (PENANG) SDN. BHD.
--现金	15,000,000.00	12.5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5,000,000.00	12.5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3,013,161.04	-2,307,334.2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986,838.96	2,307,346.7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都为现金合并。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不适用，公司形成商誉金额较小。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		SUNSHINE PCB (PENANG) SDN. BHD.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5,490,249.27	25,490,249.27	15,977,237.41	4,706,046.02
货币资金	15,938,872.35	15,938,872.35	180,202.44	180,202.44
应收款项	1,970,298.15	1,970,298.15	826,719.67	826,719.67
存货	1,149,995.64	1,149,995.64	2,089,193.33	2,089,193.33
固定资产	5,175,974.97	5,175,974.97	1,083,567.23	1,083,567.23
无形资产			11,760,554.31	489,362.92
预付款项	135,983.97	135,983.97	5,487.26	5,487.26
其他应收款	338,698.20	338,698.20	31,513.17	31,513.17
其他流动资产	774,501.81	774,501.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24.18	5,924.18		
负债：	8,338,903.02	8,338,903.02	18,284,571.69	18,284,571.69
借款			1,566,929.22	1,566,929.22
应付款项	3,148,686.34	3,148,686.34	669,352.17	669,352.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60,744.30	260,744.30	469,565.47	469,565.47
应交税费	243,377.64	243,377.64		
其他应付款	4,483,329.61	4,483,329.61	15,578,724.83	15,578,724.83
合同负债	200,342.30	200,342.30		
其他流动负债	2,422.83	2,422.83		
净资产	17,151,346.25	17,151,346.25	-2,307,334.28	-13,578,525.67
减：少数股东权益	4,138,185.21	4,138,185.21		
取得的净资产	13,013,161.04	13,013,161.04	-2,307,334.28	-13,578,525.6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华芯微测按照 2023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2) SUNSHINE PCB(PENANG)SDN. BHD. 按 2023 年 7 月 31 日经审定净资产加上土地及房产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不存在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127,366 万元	九江	九江	印制线路板的设计、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明阳电路（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3,900 万元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珠海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 万元	珠海	珠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明阳芯	人民币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蕊半导体有限公司	1,400 万元						
Sunshine Circuits USA, LLC	美元 1 万元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合并
Sunshine PCB GmbH	欧元 150 万元	德国	德国	制造业、贸易		100.00%	设立
Sunshine Circuits (Singapore) Pte. Ltd.	美元 10 万元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100.00%		设立
Sunshine Circuits (M) Sdn. Bhd.	马来西亚币 250 万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制造业		100.00%	设立
SUNSHINE PCB (PENANG) SDN. BHD.	马来西亚币 700 万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制造业		100.00%	合并
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	人民币 1,977 万元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5.87%		合并
广州大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元	广州	广州	贸易		75.87%	合并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存在该情况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存在该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存在该情况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存在该情况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05,386.25	436,718.8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1,332.55	-19,749.2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1,332.55	-19,749.27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2,717,452.21	980,000.00		7,117,306.59		36,580,145.62	资产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发改【2013】1410号《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		54,854.74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2014年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三批）》外制程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	110,091.72	110,091.72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2015年度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拟资助项目余热回收利用及生产环节节能改造项目	204,112.20	204,112.2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高密度超薄型刚挠结合板层压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资助资金-设备费	67,333.17	156,000.00
宝安区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890,385.25	1,179,668.88
深圳发展改革委关于5G高密度互联HDI线路板产业化	1,460,652.12	1,232,504.17

2040 年工业互联网发展扶持计划	250,088.83	509,157.16
工业信息化 2023 年技术改造	245,166.10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扶持入园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308,250.00	308,250.00
九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PCB 专业污水处理设施补贴款	2,891,154.48	2,891,154.48
财政部进口设备贴息补贴	30,228.48	30,228.48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配电系统奖励扶持基金	127,388.52	127,388.52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2016 年度市级工业企业节能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0,714.32	10,714.32
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进口贴息补贴	12,765.96	12,765.96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扶持入园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233,766.24	233,766.24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财政局九江明阳电路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扩产（二期多层板）”企业优化升级建设项目补助款	99,999.96	99,999.96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科技发展局九江明阳电路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扩产（二期多层板）”企业优化升级建设项目补助款	50,209.20	50,209.20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科技发展局二期厂房电力专线扶持资金	125,000.04	125,000.04
深圳市商务局出口信保保费资助		1,840,000.00
深圳市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出口保费补贴	1,845,758.00	2,000,000.00
增值税 5%加计抵扣	590,103.49	
2019 年工业企业规模成长奖励		295,518.00
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防疫消杀支出补贴		105,000.00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大气环境质量提升补贴		65,714.00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环境责任险保费补贴		7,200.00
深圳市科创委企业研发资助	100,000.00	
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技术改造配套补贴项目款	105,000.00	
2022 深港跨境物料成本资助		52,645.00
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 2022 年度碳达峰项目扶持		770,000.00
收到宝安区企业研发投入补贴项目款	277,500.00	
政府扩岗补贴补助	45,000.00	75,000.00
供电局关于 4-5 月疫情影响 10%电费补贴		437,863.25
收到新桥街道 8 月份首次在深圳就业补贴（单位）	16,000.00	
政府稳岗补贴补助	9,600.00	902,591.12
收到春节期间用工补贴	175,600.00	
新桥街道关于 7 月吸纳脱贫人口补贴		65,000.00
深圳市商务局关于 3 月水路运输补贴		10,130.00
ABF 积层胶膜高效合作政府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局促进工业稳定增长奖励项目补助	292,045.00	
投资推广署关于 AEO 认证奖励	500,000.00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193,678.94	256,720.44
收到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项目政府高新投贴息补助	875,000.00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委员会党群工作部 2021 年双强六好五星级党支部奖励资金		20,000.00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经济发展局 2021 年市级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50,000.00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经济发展局 2016-2018 年度工业崛起奖励资金		63,150.00
建行收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科技发展局 2020 年科技政策兑现资金		30,000.00
收九江经济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科技发展局 2020 年研发投入奖励补助资金		9,000.00
收九江经济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组织和人力资源部江西省“双千计划”第三批省级人才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600,000.00
建行收九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长质量奖和江西名牌企业奖励		50,000.00
建行收到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经济发展局 产业配套补贴		4,315,300.00
建行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工会 2021 年关爱职工夏送清凉省总活动经费		20,000.00
收九江经济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组织和人力资源部市级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兑现（“双百双千”人才工程第七批人选		200,000.00
建行收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商务局 2016 年省级外贸创新发展及电子商务发展资金		24,625.00
建行收九江经济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组织和人力资源部 2022 年第一批省级人才发展资金		400,000.00
建行收到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一季度推动工业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支持企业扩产增效）		264,000.00
建行收到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一季度推动工业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支持企业增加用工）		100,000.00
建行收九江经济开发区（出口加工区）商务局 企业扶持资金		10,000.00
建行收九江经济开发区（出口加工区）商务局企业扶持资金		440,600.00
建行收九江经济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经济发展局 2022 年一季度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企业提质增效奖励）		165,000.00
建行收九江市城西港区管理局 2022 年党建工作经费		3,000.00
建行收九江经济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经济发展局 九江经开区二季度实	32,000.00	

施企业提质增效奖补资金		
建行收九江经济开发区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 2022 年第三批岗前培训补贴	65,000.00	
建行收九江经济开发区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 2022 年第三批技能培训补贴	261,500.00	
22 年市级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480,000.00	
21 年企业研发投入奖励补助资金	8,900.00	
收 2020 年研发投入奖励	11,000.00	
收 2022 年科技奖励	20,000.00	
2021 年研发投入奖励	10,800.00	
九江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高企培育申请专项奖金	2,000.00	
收 2022 年招工补贴	42,900.00	
收商务局外经贸预警检测专项资金	10,000.00	
收党建经费	17,000.00	
收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局设备进口贴息补贴	278,300.00	
收防汛抗旱党费	10,000.00	
2022 年社保局留工培训补助		28,250.00
21 年 4 月至 22 年 3 月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5% 补贴		12,656.07
就业补贴		47,844.16
22 年公司新招聘员工政府补贴	21,984.48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

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最大金额 25,000.00 万元。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462,762,105.83				462,762,105.83	462,762,105.83	
其他应付款		29,668,895.90				29,668,895.90	29,668,895.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27,237.99				9,427,237.99	9,427,237.99	
应付债券				397,117,336.11	435,116,016.72	832,233,352.83	832,233,352.83	
租赁负债			9,149,042.31	7,531,191.87	12,646,705.13	29,326,939.31	29,326,939.31	
合计		501,858,239.72	9,149,042.31	404,648,527.98	447,762,721.85	1,363,418,531.86	1,363,418,531.86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4,237,952.09				54,237,952.09	54,237,952.09	
应付账款		509,917,965.26				509,917,965.26	509,917,965.26	
其他应付款		56,878,712.77				56,878,712.77	56,878,71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60,859.26				10,660,859.26	10,660,859.26	
应付债券					385,102,813.98	385,102,813.98	385,102,813.98	
租赁负债			4,149,141.36	3,407,070.63	1,436,969.98	8,993,181.97	8,993,181.97	
合计		631,695,489.38	4,149,141.36	3,407,070.63	386,539,783.96	1,025,791,485.33	1,025,791,485.3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理财产品受利率波动收益的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40,928,714.49	25,762,810.13	66,691,524.62	196,084,419.36	13,217,068.35	209,301,487.71
应收账款	272,180,454.53	13,571,595.90	285,752,050.43	288,773,537.14	13,666,689.30	302,440,226.44
其他应收款	5,794,920.16	180,597.02	5,975,517.18	4,926,859.93	195,686.92	5,122,546.85
外币金融资产小计	318,904,089.18	39,515,003.05	358,419,092.23	489,784,816.43	27,079,444.57	516,864,261.00
短期借款				34,836,832.46		34,836,832.46
应付账款	21,090,473.94	16,420,986.93	37,511,460.87	10,672,478.03	12,805,520.95	23,477,998.98
其他应付款	8,118,224.24	2,817,402.03	10,935,626.27	11,350,717.10	2,259,157.76	13,609,874.86
应付职工薪酬	1,600,206.24	2,282,041.68	3,882,247.92	1,926,672.95	1,024,187.66	2,950,860.61
应交税费	486,728.67	2,426,377.70	2,913,106.37		484,133.19	484,133.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033.01		134,033.01	131,798.09		131,798.09
租赁负债	278,266.96		278,266.96	414,005.49		414,005.49
外币金融负债小计	31,707,933.06	23,946,808.34	55,654,741.40	59,332,504.12	16,572,999.56	75,905,503.68
外币金融资产净额	287,196,156.12	15,568,194.71	302,764,350.83	430,452,312.31	10,506,445.01	440,958,757.32
外币金融负债小计	31,707,933.06	23,946,808.34	55,654,741.40	59,332,504.12	16,573,358.66	75,905,862.78
外币金融资产净额	287,196,156.12	15,568,194.71	302,764,350.83	430,449,282.71	10,506,085.91	440,955,368.6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2,871.96 万元。管理层认为 1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明阳持有 ICAPE HOLDING SA 在泛欧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份 30.61 万股。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699,710.75		724,699,710.7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4,699,710.75		724,699,710.7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1,266,085.29		31,266,085.29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理财产品		693,449,653.70		693,449,653.70
(5) 其他		-16,028.24		-16,028.24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104,337.32		34,104,337.32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58,804,048.07		758,804,048.0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七)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省上饶市余干县三塘乡龙塘社区3号A区	投资与资产管理	500 万元人民币	54.85%	54.8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润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云南润之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广西润之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永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余干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7 日由张佩珂设立，张佩珂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佩珂。

其他说明：

张佩珂个人直接持有公司 0.17%股份；通过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4.85%股份；通过余干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4.18%股份；通过云南健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0.60%股份。张佩珂合计控制公司 59.80%的权益。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佩珂、窦旭才、张振广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罗芳	张佩珂之配偶
张佩玲	张佩珂之姐姐
杨景林	张佩珂之姐夫、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刘湘娥	张佩珂之岳母
李娟娟、黄志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谭丽平、陈新武、张彦芬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蔡林生、张伟、胡诗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孙文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已离任）
魏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离任）
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佩珂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拥有 100%的份额，持有公司 54.84%的股份
余干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张佩珂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拥有 42.29%的份额，持有公司 4.18%的股份
云南健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张佩珂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拥有 7.32%的份额，持有公司 0.60%的股份
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孙文兵持股 100%，持有公司 2.69%的股份
余干县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佩玲持股 100%，持有公司 1.11%的股份
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张佩珂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并持有 44.55%的股权
深圳市超显科技有限公司	张佩珂担任董事，并持有 16.94%的股权
深圳市望远号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佩珂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66%的份额
深圳市前海恒泰数链技术有限公司	张佩珂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并持有 99.50%的股权
昆山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张佩珂间接控制的企业，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85%的股权
深圳市三井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美国卓尔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Unimaterial Technologies LLC）	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司普科技有限公司	张振广持股 5%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李娟娟担任该公司董事
深圳市道尔顿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李娟娟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深圳市统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李娟娟的女婿郭安戈持股 7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小袋鼠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李娟娟的女婿郭安戈持股 31%，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	黄志东担任该机构副理事长
中日电子电路友好促进会	黄志东担任该机构理事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	黄志东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 2022 年 10 月离职
上海合颖实业有限公司	黄志东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 2023 年 2 月离职
汕头超声印制板公司	黄志东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已于 2023 年 5 月离职
汕头超声印制板（二厂）有限公司	黄志东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已于 2023 年 5 月离职
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	黄志东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已于 2023 年 5 月离职
祥瑞德财税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谭丽平的配偶王华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锡和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扬州市美赞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常州市美茂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无锡市美越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无锡美亭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太仓嘉虹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上海招科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南京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常州市美科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无锡市美商骏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无锡正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无锡悦榕投资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南京裕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扬州市美筑嘉投资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常州路劲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无锡溪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无锡市三合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南京铎泓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合肥建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合肥兆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无锡市美骏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锦睿荣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无锡浦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南通永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南京劲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扬州万美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董事
徐州美昆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徐州美城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无锡三奚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扬州恒洋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无锡和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徐州美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常州市美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合肥招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南京招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苏州美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无锡市悦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合肥美璟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常州市美阳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苏州悦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
苏州正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徐州美屏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苏州新正美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徐州美腾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跃辉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美的时代房地产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市美的新城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扬州市美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南京天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苏州美赛房地产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扬州市美筑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镇江美裕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美科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合肥美的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徐州美正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阜阳港龙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徐州美君房地产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镇江美辰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镇江美的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镇江美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镇江美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阜阳聚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无锡市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碧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徐州德信徐运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扬州市美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市鹏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镇江悦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南京裕宁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合肥悦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无锡市恒美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张家港市美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阜阳美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润泉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副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卓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总经理
镇江市金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常州市翔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常州市美业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君辉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无锡天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美通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美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扬州市鑫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聚辉房地产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美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靖江市美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南京美业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南京美业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南通观畅房地产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张家港保税区耀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工润城开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副董事长、总经理
南京美的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徐州美的置业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南京芳茂装饰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苏州美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美简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南京招裕装饰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总经理、董事

南京铎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徐州和著湖山装饰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徐州美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南京劲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
合肥常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总经理
徐州市腾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润云装饰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副董事长、总经理
南京山河宸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
徐州美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长，已于 2022 年 12 月注销
常州美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曾担任董事长，已于 2022 年 8 月注销
徐州美屏装饰发展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担任董事，已于 2023 年 9 月注销
苏州美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曾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已于 2022 年 10 月注销
苏州美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曾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苏州美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曾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已于 2022 年 10 月注销
苏州美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孙文兵的妹夫蔡建中曾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已于 2022 年 10 月注销
北京居泰隆科贸有限公司	魏炜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	魏炜担任该机构教授
北京中汇饰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魏炜担任该公司董事
广东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魏炜担任该公司董事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魏炜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魏炜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深圳易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魏炜曾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 2022 年 6 月离职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魏炜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已于 2023 年 10 月离职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魏炜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已于 2023 年 11 月离职

其他说明：

深圳润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更名为云南润之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6 日更名为广西润之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更名为永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更名为余干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更名为丰县润佳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盛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更名为云南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更名为玉林市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更名为永丰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3 年 8 月 9 日更名为余干县盛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健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4 日更名为云南健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利运得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更名为云南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6 日更名为北流市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更名为永丰县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更名为余干县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更名为丰县利运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738,159.23	5,000,000.00	否	2,092,536.21
深圳市航城企业	采购工程管理服	105,164.48	不适用	不适用	33,400.00

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务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90,000.00	45,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1）	100,000,000.00	2020年05月14日	2023年05月13日	是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2）	50,000,000.00	2022年11月21日	2025年11月20日	否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3）	100,000,000.00	2023年06月01日	2026年05月3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2020年5月14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兴银赣九企高保字第20200008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担保，授信期限为自2020年5月14日至2023年5月13日。

（2）2022年11月24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市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经中银保字第2022112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担保，授信期限为自2022年11月21日至2023年11月20日。

（3）2023年6月1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兴银赣九企高保字第20230108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担保，授信期限为自2023年6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879,214.31	12,665,262.63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	2,250.00	45,000.00	2,25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523,018.47	574,744.70
应付账款	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7,232.88	7,232.88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19,600.00	4,541,304.00	26,040.00	227,589.60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623,600.00	10,520,928.00		
合计					2,143,200	15,062,232	26,040.00	227,589.6

					.00	2.00		0
--	--	--	--	--	-----	------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9.31	22 个月

其他说明：

1、2020 年 6 月限制性股票激励：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211.29 万股，自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40%、30%、3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截止 2023 年 6 月 15 日已全部解除限售。

2、2022 年 10 月限制性股票激励：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首次授予股限制性股票 412.90 万股，自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2022 年 10 月 27 日）起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40%、30%、3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2023 年 10 月 16 日解锁共计 1,623,600 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54%。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收盘价格、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2,001,426.5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514,697.21

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按照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协议的规定，公司首次授予 129 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2,112,900 股，激励对象为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授予价格为 9.31 元/股，自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40%、30%、3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2、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 561.25 万股，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9,475.82 万股的 1.90%，其中向 67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49.00 万股，预留 112.25 万股。

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

547.50 万股，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9,475.82 万股的 1.86%，其中向 6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38.00 万股，预留 109.50 万股。

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2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公告了《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由于 4 名激励对象自愿全部放弃认购，1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部分认购，公司向 62 名激励对象授予 412.90 万股限制性股票。

3、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 6 名离职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2023 年 6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19,600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6 月 15 日。

2023 年 6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0,000 股，回购价格 6.48 元/股。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原股权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决定对上述 2 名原股权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金额合计为 259,200 元。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58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623,600 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 298,769,790 股的 0.54%。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2022 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决定对上述 2 名原股权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金额为 388,800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684,861.58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9,829,835.63	
合计	10,514,697.21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无		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无		无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无
自然灾害	无		无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无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现有总股本 298,794,160.00 股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 59,758,832.00 元(含税)。本事项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资产置换交易或事项。

(2) 其他资产置换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资产置换交易或事项。

4、年金计划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终止经营情况。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5,719,835.63	102,221,886.47
1至2年	2,066,602.97	
合计	117,786,438.60	102,221,886.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786,438.60	100.00%	2,426,812.72	2.06%	115,359,625.88	102,221,886.47	100.00%	1,808,366.39	1.77%	100,413,520.08
其中：										
无信用风险组合	75,449,992.99	64.06%			75,449,992.99	66,054,558.76	64.62%			66,054,558.76
账龄组合	42,336,445.61	35.94%	2,426,812.72	5.73%	39,909,632.89	36,167,327.71	35.38%	1,808,366.39	5.00%	34,358,961.32
合计	117,786,438.60	100.00%	2,426,812.72		115,359,625.88	102,221,886.47	100.00%	1,808,366.39		100,413,520.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0,269,842.64	2,013,492.13	5.00%
1-2年（含2年）	2,066,602.97	413,320.59	20.00%
合计	42,336,445.61	2,426,812.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1,808,366.39	618,446.33				2,426,812.72
合计	1,808,366.39	618,446.33				2,426,812.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5,108,351.20		35,108,351.20	29.81%	
第二名	19,340,927.46		19,340,927.46	16.42%	
第三名	15,827,189.25		15,827,189.25	13.44%	
第四名	8,658,982.68		8,658,982.68	7.35%	432,949.13
第五名	4,523,199.82		4,523,199.82	3.84%	226,159.99
合计	83,458,650.41		83,458,650.41	70.86%	659,109.1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8,110,118.54	8,530,025.37
合计	8,110,118.54	38,530,025.3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4,312,730.07	3,320,806.14
保证金及押金	2,417,592.36	2,093,156.66
应收暂付款	672,434.52	680,489.82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211,3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309,867.60	3,701,851.86
合计	9,712,624.55	10,007,604.4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55,272.19	8,545,542.30
1 至 2 年	2,133,100.09	15,109.91
2 至 3 年		121,254.57
3 年以上	1,424,252.27	1,325,697.70
3 至 4 年	121,254.57	
4 至 5 年	505,742.80	1,189,942.80
5 年以上	797,254.90	135,754.90
合计	9,712,624.55	10,007,604.4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109.91	0.15%	15,109.91	100.00%	
其中：										
按单项金额不重大计提						15,109.91	0.15%	15,109.9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12,624.55	100.00%	1,602,506.01	16.50%	8,110,118.54	9,992,494.57	99.85%	1,462,469.20	14.64%	8,530,025.37
其中：										
账龄组	3,090,000.00	31.81%	1,602,506.01	51.86%	1,487,493.99	2,969,800.00	29.68%	1,462,469.20	49.24%	1,507,330.80

合	26.88		06.01		20.87	36.57		69.20		67.37
无信用 风险组 合	6,622,5 97.67	68.18%			6,622,5 97.67	7,022,6 58.00	70.17%			7,022,6 58.00
合计	9,712,6 24.55	100.00%	1,602,5 06.01		8,110,1 18.54	10,007, 604.48	100.00%	1,477,5 79.11		8,530,0 25.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32,674.52	51,633.72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633,100.09	126,620.02	2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1,424,252.27	1,424,252.27	100.00%
合计	3,090,026.88	1,602,506.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 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62,469.20		15,109.91	1,477,579.1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140,036.81			140,036.81
本期转回			15,109.91	15,109.9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1,602,506.01			1,602,506.0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477,579.11	140,036.81	15,109.91			1,602,506.01
合计	1,477,579.11	140,036.81	15,109.91			1,602,506.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出口退税款	4,312,730.07	1 年以内	44.40%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500,000.00	1 年以内	15.44%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1,042,440.00	1 年以内 360,240 元 3 年以上 682,200 元	10.73%	700,212.00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792,352.00	1-2 年：199,699.20 元 3 年以上：682,200.00 元	8.16%	632,616.64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759,294.42	1 年以内	7.82%	37,964.72
合计		8,406,816.49		86.55%	1,370,793.3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37,008,709.87		1,637,008,709.87	1,456,532,970.60		1,456,532,970.6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5,386.25		405,386.25	436,718.80		436,718.80
合计	1,637,414,096.12		1,637,414,096.12	1,456,969,689.40		1,456,969,689.4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九江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280,829,280.60					1,475,739.27	1,282,305,019.87	
明阳电路(香港)有限公司	30,986,000.00						30,986,000.00	
深圳明阳芯蕊半导体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珠海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164,000,000.00				294,000,000.00	
Sunshine Circuits (Singapore) Pte. Ltd	717,690.00						717,690.00	
深圳市华芯微测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456,532,970.60		179,000,000.00			1,475,739.27	1,637,008,709.8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航	436,718.80				-31,33							405,386.25	

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2.55							
小计	436,718.80				-31,332.55						405,386.25	
合计	436,718.80				-31,332.55						405,386.2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9,484,089.47	445,850,958.92	691,398,893.32	571,198,176.73
其他业务	52,060,064.93	17,744,345.92	59,641,939.82	18,479,268.43
合计	601,544,154.40	463,595,304.84	751,040,833.14	589,677,445.1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印刷线路板	549,484,089.47	445,850,958.92					549,484,089.47	445,850,958.92
其他业务收入	52,060,064.93	17,744,345.92					52,060,064.93	17,744,345.92
合计	601,544,154.40	463,595,304.84					601,544,154.40	463,595,304.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出口	451,297,303.67	359,128,534.11					451,297,303.67	359,128,534.11
内销	98,186,785.80	86,722,424.81					98,186,785.80	86,722,424.81
其他业务收入	52,060,064.93	17,744,345.92					52,060,064.93	17,744,345.92
合计	601,544,154.40	463,595,304.84					601,544,154.40	463,595,304.8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接销售	549,484,089.47	445,850,958.92					549,484,089.47	445,850,958.92
其他业务收入	52,060,064.93	17,744,345.92					52,060,064.93	17,744,345.92
合计	601,544,154.40	463,595,304.84					601,544,154.40	463,595,304.84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000,000.00	7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332.55	-19,749.2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9,383.85	-3,092,594.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840.00	
合计	80,563,891.30	66,887,656.16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6,119.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27,194.0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095,935.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7,622.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27,461.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453.49	
合计	19,407,955.3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8%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4%	0.28	0.2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